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杭州佳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目录

一、验收监测报告表

1.《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含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二、验收意见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杭州佳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方娴

建设单位：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邮编：310053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

编制单位：杭州佳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571-88138356

邮编：310052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688 号 2E-235 室

表一

<table>
<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建设项目性质</td><td colspan="5">扩建</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td></tr>
<tr><td>主要产品服务规模</td><td colspan="5">现有项目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其他红外热像仪 2000 台、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3500 台及其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本次扩建项目年产红外热像仪 6000 台，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3000 台。建成后全厂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其他红外热像仪 8000 台、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6500 台及其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td></tr>
<tr><td>实际产品服务规模</td><td colspan="5">现有项目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其他红外热像仪 2000 台、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3500 台及其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本次扩建项目年产红外热像仪 6000 台，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3000 台。建成后全厂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其他红外热像仪 8000 台、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6500 台及其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td></tr>
<tr><td>建设项目环评时间</td><td>2014 年 6 月</td><td>开工建设时间</td><td colspan="3">2017 年 11 月</td></tr>
<tr><td>调试时间</td><td>2024 年 5 月 13 日</td><td>验收现场监测时间</td><td colspan="3">2024 年 6 月 13~14 日、2024 年 6 月 17~18 日</td></tr>
<tr><td>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td><td>杭州市生态环境局滨江分局</td><td>环评报告编制单位</td><td colspan="3">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td></tr>
<tr><td>环保设施设计单位</td><td>/</td><td>环保设施施工单位</td><td colspan="3">/</td></tr>
<tr><td>投资总概算</td><td>40000 万元</td><td>环保投资总概算</td><td>110 万元</td><td>比例</td><td>0.275%</td></tr>
<tr><td>实际总概算</td><td>20000 万元</td><td>环保投资</td><td>100 万元</td><td>比例</td><td>0.5%</td></tr>
<tr><td>验收监测依据</td><td colspan="5">（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4）《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682 号令，2017.10.1）；</td></tr>
</table>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9）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环评报告及备案文件（滨环评批[2014]117 号）。

（10）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1。

表 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m）	二级（kg/h）	监控点	浓度（mg/m³）
铅及其化合物	0.7	20	0.006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006
锡及其化合物	8.5	20	0.52		0.24
非甲烷总烃	120	20	17		4.0

本项目设有职工食堂，食堂厨房油烟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以及《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2。

表 1-2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规　　模	大　型	中　型	小　型
基准灶头数	≥6	≥3，＜6	≥1，＜3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85	75	60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中的冲厕废水经化粪池、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其它生活污水一起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火炬大道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萧山钱江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详见表 1-3。

表 1-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

污染物	pH	COD_{Cr}	SS	BOD_5	氨氮	TP	动植物油
三级标准	6～9	500	400	300	35*	8*	100

*注：氨氮、总磷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4。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2 类	60	50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排放执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该标准，但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5085.7-2019）、《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有关规定。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现有工程情况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有项目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厂区现状建筑包括三个单体，建造年代为 2001 年，分别为 1 区厂房（5 层软件车间）、2 区厂房（4 层生产车间）和 3 区配套服务楼（本次扩建项目拆除），合计地上建筑面积 26217m^2，地下建筑面积 2447m^2。

企业现有项目环保手续情况见下表。

表 2-1　企业现有项目环保审批、验收及排污许可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批文号	验收文号	排污许可情况
1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成像产品研究中心和生产基地项目	环评批复[2001]0464号，2001 年 9 月	环杭验[2006]0101号，2006 年 6 月 19 日	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登记编号：91330000730893 1541001Y（2020 年 05 月 14 日）
2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国产化项目	杭环评批[2007]0133号，2007 年 4 月 3 日	环杭验[2009]0069号，2009 年 10 月 22 日	
3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产业化升级项目	杭环评批[2007]0134号，2007 年 4 月 3 日	环杭验[2009]0068号，2009 年 10 月 22 日	
4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产业化项目	杭环评批[2007]0135号，2007 年 4 月 3 日	环杭验[2009]0073号，2009 年 10 月 22 日	
5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红外热像仪（含组件）6000 台（套）项目	滨环评批[2013]329号，2013 年 11 月 1 日	滨环验[2017]50号，2017 年 8 月 7 日	
6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 13000 套项目	滨环评批[2013]330号，2013 年 11 月 1 日	滨环验[2017]49号，2017 年 8 月 4 日	
7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	滨环评批[2014]117号，2014 年 6 月 4 日	**本次自主验收**	
8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滨环评批[2016]335号，2016 年 12 月 28 日	2018 年 9 月完成废气、废水自主验收	
9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自动红外测温仪扩建项目	滨环备[2020]34 号，2020 年 7 月 31 日	暂未实施	

10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电吊舱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滨环备[2020]35 号，2020 年 7 月 31 日	暂未实施	
11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只红外温度成像传感器产业化建设项目	滨环备[2020]33 号，2020 年 7 月 31 日	暂未实施	

现有项目生产内容及规模详见下表，见表 2-2。

表 2-2　现有项目产品规模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
1	DL 系列红外热像	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
2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65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13000 台）
3	红外热像仪	年产红外热像仪 80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6000 台）
4	集成电路	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
5	机器人	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

已建项目环保设施调查及“三同时”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2-3　已建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污染物名称			审批要求污染治理措施	实际污染防治措施	落实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废水量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已落实
		COD_{Cr}			
		NH_3-N			
废气	生产废气	焊接废气	收集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屋顶高空排放。	收集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屋顶高空排放。	已落实
固废	一般废包装材料		委托物资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委托物资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已落实
	废边角料				
	乙醇清洗废液、洗板废液（有机溶剂废液）		委托相关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转运处置	已落实
	废过滤棉				
	废活性炭				
	废酒精瓶				
	废锡膏及包装罐				
	废矿物油、油滤芯				
	废乳化液				
	废回丝手套、废棉棒等				
	PCB 板				
	办公耗材（硒鼓墨盒）				
	办公耗材（电池）				
	灯管				
	分子筛氧化铝				
	餐厨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已落实
	生活垃圾				
	泔水油		委托相关资质单位清运	委托相关资质单位清运	已落实

2、本次扩建项目基本情况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4 日通过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评审批，批复号：滨环评批[2014]117 号。

本项目在企业现有厂区保留 1 区厂房（5 层软件车间）、2 区厂房（4 层生产车间），拆除 3 区配套服务楼，在地块东南位置新建高层厂房，并新增年产红外热像仪（含组件）6000 台（套），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 13000 套的产能。企业目前已完成厂房建设及设备安装调试，配套环保设施改造投入试运行，故进行本次环保竣工验收。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占 0.5%。本项目新增员工 300 人，总人数 800 人，不设员工宿舍。本次扩建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危废依托现有危废间暂存，焊接烟尘废气依托现有废气处理设备，新增一套食堂油烟净化设备，建成后对新厂房进行验收。

3、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新建厂房大楼，位于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现有厂区，实际总建筑面积 87687.2m^2。

项目四周环境概况为：东侧为火炬大道；南侧为杭州振大汽车修理有限公司及尚造科技园；西侧为远方维尔大厦；北侧为滨康路。

本次扩建项目平面布置情况为：

地块内包括 1 区厂房、2 区厂房和新建厂房，1 区厂房沿滨康路平行布置，2 区厂房位于地块的西南位置，新建厂房位于地块的东南位置，三个单体呈“品”字型，中心围合成圆形庭院。项目新建建筑主楼 26 层，裙房 5 层。

建筑各层功能布置情况见下表 2-4。

表 2-4　建筑各层功能布置情况表

建筑单体	楼层	功能布置（环评审批）	目前实际功能
新建建筑	1 层	生产车间配件用房，入口门厅、非机动车库	生产车间配件用房，入口门厅、非机动车库
	2 层	红外热像仪软件车间（丙类）用房	红外热像类设备软件、装配、生产车间
	3 层	食堂餐厅、管理办公用房	食堂餐厅、管理办公用房
	4 层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软件车间（丙类）用房	红外热像类设备装配车间
	5 层	红外热像仪民品生产车间（丙类）	红外热像类设备生产车间
	6~7 层		闲置
	8 层		会议室
	9 层		展厅

	10 层		办公室
	11 层		闲置
	12~16 层	红外热像仪军品生产车间（丙类）	闲置
	17~18 层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生产车间（丙类）	闲置
	19~23 层		红外热像类设备研发车间、办公区
	24~25 层		销售
	26 层		财务、行政办公室
	地下 1 层	配电房和停车库	配电房和停车库
	地下 2 层	水泵房和停车库	水泵房和停车库
原有建筑	1 区厂房	5 层软件车间	5 层软件车间
	2 区厂房	4 层生产车间	4 层生产车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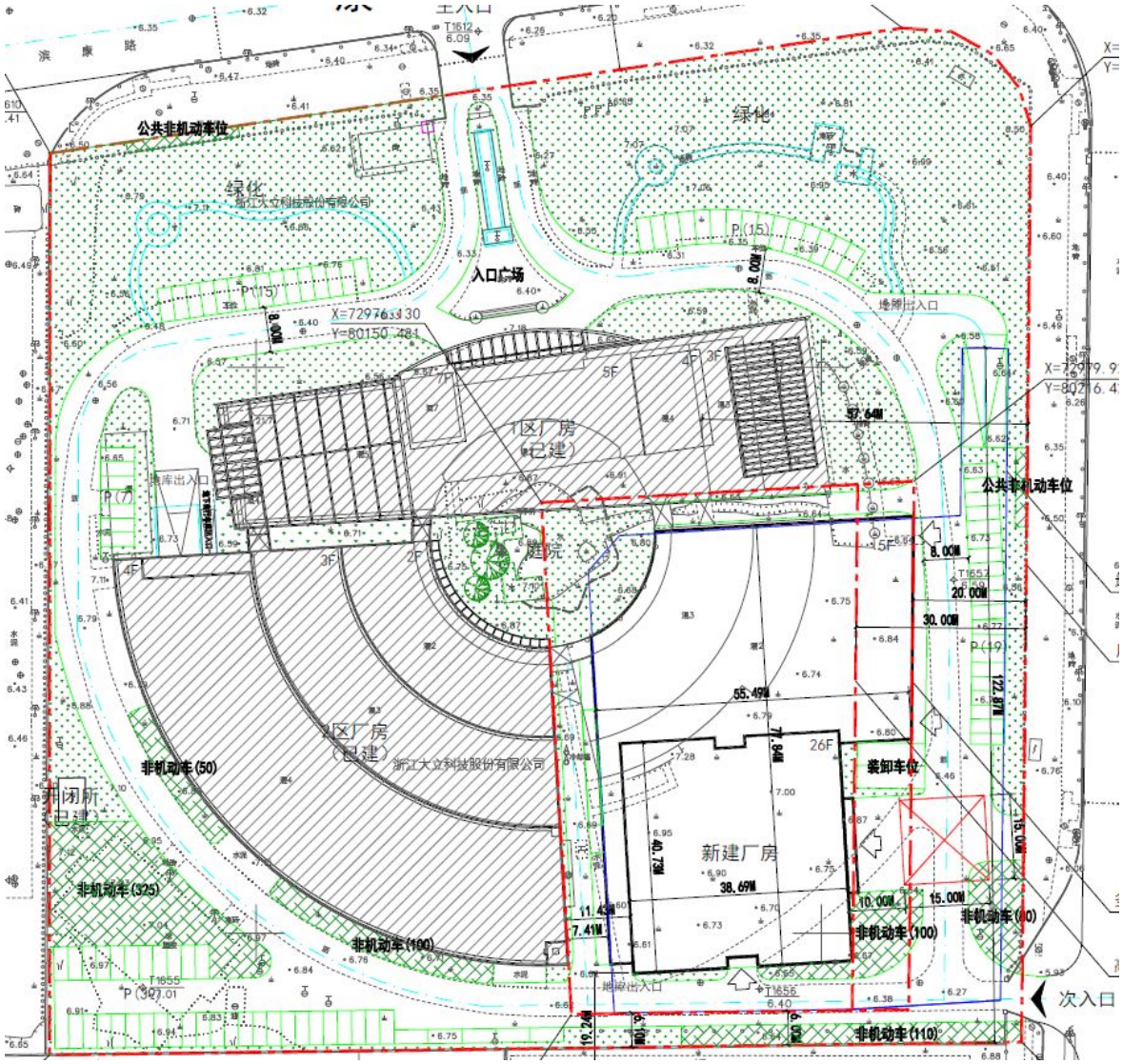

图 2-1　新建厂房总平面布置图

4、工程组成及建设内容

本项目保留现有厂区内 1 区厂房和 2 区厂房，拆除 3 区配套服务楼，在地块东南位置新建主体 26 层的高层厂房，新增年产红外热像仪（含组件）6000 台（套），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 13000 套的产能。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见表 2-5。

表 2-5　本项目主要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审批生产数量	实际生产规模
1	红外热像仪（含组件）	套 /年	6000	6000
2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	套 /年	13000	13000

审批阶段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见表 2-6。

表 2-6　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值	备注
1	建设用地面积			m^2	29421	44.25 亩
2	总建筑面积			m^2	87972	
	其中	已建建筑面积		m^2	25472	
		新建建筑面积		m^2	62500	
3	地上建筑面积			m^2	73100	门厅层高 9.6m，面积 452m^2，按 2 倍计容积率
	其中	已建建筑面积		m^2	23025	
		新建建筑面积		m^2	50075	
	地上计入容积率计算建筑面积			m^2	73552	
4	地下建筑面积			m^2	14872	
	其中	地下已建建筑面积		m^2	2447	
		地下新建建筑面积		m^2	12425	
5	建筑占地面积			m^2	10025	
6	建筑密度			%	34.1	
7	容积率				2.5	
8	绿地率			%	20	
9	建筑高度			m	99.9	
10	机动车数量			辆	401	
	其中	地下机动车数量		辆	306	
		其中	已建地下机动车数量	辆	33	
			新建地下机动车数量	辆	273	
		地面机动车数量		辆	95	
11	非机动车数量			辆	925	
	其中	地下非机动车数量		辆	40	2 区地下室
		室内非机动车数量		辆	120	
		地面非机动车数量		辆	765	

实际建成后，根据建筑施工竣工图，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见表 2-7。

表 2-7　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值	备注
1	建设用地面积		m^2	29421	44.25 亩
2	总建筑面积		m^2	87687.2	
	其中	已建建筑面积	m^2	25187.2	
		新建建筑面积	m^2	62500	

3	地上建筑面积			m^2	72803.8	门厅层高9.6m，面积452m^2，按2倍计容积率
	其中	已建建筑面积		m^2	22728.8	
		新建建筑面积		m^2	50075	
	地上计入容积率计算建筑面积			m^2	73255.8	
4	地下建筑面积			m^2	14883.4	
	其中	地下已建建筑面积		m^2	2458.4	
		地下新建建筑面积		m^2	12425	
5	建筑占地面积			m^2	10025	
6	建筑密度			%	34.1	
7	容积率				2.5	
8	绿地率			%	20	
9	建筑高度			m	99.5	
10	机动车数量			辆	401	
	其中	地下机动车数量		辆	288	
		其中	已建地下机动车数量	辆	32	
			新建地下机动车数量	辆	256	
		地面机动车数量		辆	113	
11	非机动车数量			辆	996	
	其中	室内非机动车数量		辆	528	
		地面非机动车数量		辆	405	
		公共自行车位		辆	21	可折算63辆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统计，本次新建大楼建筑规模不变，厂区现有建筑面积统计稍有偏差，机动车位总量不变，少部分地下车位减少变更为地面车位。不属于重大变更情况。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2-8。

表2-8　项目环评及备案批复阶段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一览表

项目	名称	环评备案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产品服务内容	电子设备生产	年产红外热像仪（含组件）6000套，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13000套	年产红外热像仪（含组件）6000套，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13000套	一致
主体工程	新建厂房	拆除3区配套服务楼，在地块东南位置新建主体26层的高层厂房，新建建筑面积62500m^2，建筑占地面积10025m^2	拆除3区配套服务楼，在地块东南位置新建主体26层的高层厂房，新建建筑面积62500m^2，建筑占地面积10025m^2	一致
公用	给水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依托市政供水管网	一致

工程	排水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就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市政污水管网已经接通，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就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市政污水管网已经接通，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一致
	供电		由当地供电部门提供。	依托附近电网供电。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焊接烟尘废气	收集依托老厂区 2 幢“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屋顶高空排放	收集依托老厂区 2 幢“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屋顶高空排放	一致
		食堂油烟废气	经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处理后于新建大楼裙房屋顶高空排放	经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处理后于新建大楼裙房屋顶高空排放	一致
		汽车尾气	收集后通过新建大楼主楼屋面尾气井排放	收集后通过新建大楼主楼屋面尾气井排放	一致
		清洗擦拭有机废气	车间无组织排放	车间无组织排放	一致
	废水治理		食堂餐饮废水排入隔油池预处理，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一同达标纳管	食堂餐饮废水排入隔油池预处理，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一同达标纳管	一致
	噪声治理		①地下车库通风机械设备、水泵等设备均应设置在地下单独设备隔声房内，并安装减振装置。 ②对于油烟净化装置建设项目应选择低噪声风机，并做好风机、管道消声吸声及油烟排风管的阻尼包扎工作，降低因风机噪声和管道振动引起的低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做好设备的维护工作，保证其处于正常工况，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行而产生高噪声现象。 ③对于 VRV 空调室外机，要求安装时在空调外机与支架之间安置橡皮垫减震，并加强对空调的日常维护，保证空调在正常工况下运行。	加强配套设备的维护与保养；生产车间内合理布局、尽量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对排风管道等设备采取消声减振措施，风机、水泵设于单独隔声房内等。	一致

	固体废物处置	废泔水油委托相关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委托一般固废处置资质单位回收综合利用； 废锡膏罐、废乳化液、洗板废水（有机溶剂废液）等危险废物委托杭州立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废泔水油委托相关资质单位清运处置；边角料、金属粉尘、一般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委托一般固废处置资质单位回收综合利用；餐厨垃圾料及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有机溶剂废液、废活性炭、废锡膏及包装罐、废矿物油、油滤芯、废乳化液、废回丝手套、PCB 板、硒鼓墨盒、电池、灯管、分子筛氧化铝等危废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利用现有厂区危废间，面积 15m^2。	一致，依托现有危废间暂存危废，15m^2 可容纳企业全厂最大一次 6t 的危废量。

5、主要设备清单

表 2-9　本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审批数量（台/套）	现状实际数量（台/套）	备注
1	光具座	4	1（总体室—光仪车间）	红外热像仪生产、测试车间
2	平行光管	4	5（总体--光学工程组*3，大立长光光电*2）	
3	气浮平台	15	0	
4	超高温黑体	1	0	
5	低温黑体(大面源)	2	29（红外研发—测试室*1，品质部*3，生产部—军品车间*1，微电子生产*15，微电子研发*6，大立微电子*3）	
6	10公里激光测距机	1	1（红外研发—测试室）	
7	内调焦自准直望远镜	10	0	
8	干扰测试仪	1	0	
9	直流 LISN	1	0	
10	质量/质心/质偏综合测试仪	1	2（红外研发--系统事业部*1，总体部*1）	
11	步入室高低温箱	3	4（8）	
12	低温冰箱	24	5（生产部—军品车间、民品车间、部品车间，微电子—生产，红外研发—总体）	
13	干燥箱	15	8（微电子—生产*6，生产部—SMT*2）	
14	高温烘箱	3	0	
15	恒温干燥箱	5	0	
16	纯水超声波加湿器	17	0	
17	便携数据采集仪	2	0	
18	电子经纬仪	5	1（红外研发—测试室）	
19	自准直经纬仪	4	4（总体部*1，红外研发—测试室*1，大立长光光电—长春*2）	
20	冲击响应谱（测试模块）	2	0	
21	路谱仿真（测试模块）	2	0	

22	双轴切换联动电动振动台	1	0	
23	振动台(小)	5	0	
24	钢网清洁机	1	0	
25	锡膏测厚仪	2	0	
26	真空包装机	1	1（生产部--部品车间）	
27	频谱仪	1	0	
28	回流炉	2	10（生产部—SMT 车间*1，微电子—研发*3，大立微电子*6）	
29	ACTEL 仿真器套件	10	0	
30	Altera 仿真器套件	12	0	
31	高清数字录像机	1	1（品质部无启用时间）	
32	炉温测试仪	1	0	
33	高清液晶监视器	20	55	
34	电烘箱	4	0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生产、测试车间
35	激光点焊机	2	0	
36	激光打标机	1	4（微电子—研发*3，生产部—部品车间*1）	
37	激光封帽机	1	0	
38	冷水机	5	19（17）（微电子—生产*13，微电子—研发*4，生产部—SMT*1，总体部*1）	
39	冷焊钳	5	6（微电子—生产）	
40	储能焊机	1	0	
41	拉力剪切力测试仪	1	0	
42	检漏仪	4	4（微电子—生产、研发*2。销售中心*1，总体*1）	
43	探针台	6	10（微电子—生产*6，研发*4）	
44	光谱响应测试系统	1	0	
45	真空泵	1	6（微电子—生产*2，研发*4））	
46	键合对准设备	1	0	
47	普通真空共晶炉（电）	2	0	
48	观察显微镜	1	1（微电子—研发）	

本项目生产设备种类无变化，部分设备有所增减，部分设备取消不采用，均属于辅助设备，不会导致排污增加。

6、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见下表 2-10。

表 2-10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清单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环评审批数量（年用量）	现状实际数量（折算年用量）	备注
1	铝	吨	112	111.36	红外热像仪生产原材料，其中非制冷型探测器除 824 套为企业自行生产，其余部分外购
2	铜	吨	0.57	0.57	
3	不锈钢	吨	0.5	0.49	
4	制冷型探测器	只	289	289	

5	非制冷型探测器	只	4887	4887	
6	光学镜头	只	6000	6000	
7	其余电子材料	套	6000	6000	
8	管壳	只	13000	13000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生产原材料，生产好的产品除部分自用外，其余外售
9	盖帽	只	13000	13000	
10	吸气剂	只	13000	13000	
11	锗窗	只	13000	13000	
12	TEC（半导体致冷器）	只	13000	13000	
13	8 英寸晶圆片	片	130	130	
14	焊环（Sn96.5Ag3.5）	只	13000	13000	总重量约 0.5kg
15	锡膏	千克	24	22.72	含铅 37%，含锡 63%
16	焊丝	千克	15	14.45	含铅 37%，含锡 63%
17	清洗液	千克	60	60	抗氧化剂 1.2%，合成安定剂 0.2 %，混合氯溶剂 89.5%混合醇溶剂 9.0%其它 0.1%
18	乳化液	千克	450	450	
19	酒精	千克	300	279	

根据资料统计分析，本项目使用原辅料预计折算后与审批使用量相当。本项目原辅料用量不超过环评审批用量。

7、生产工艺流程

本次扩建项目主要生产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生产工艺如下：

①红外热像仪项目工艺（民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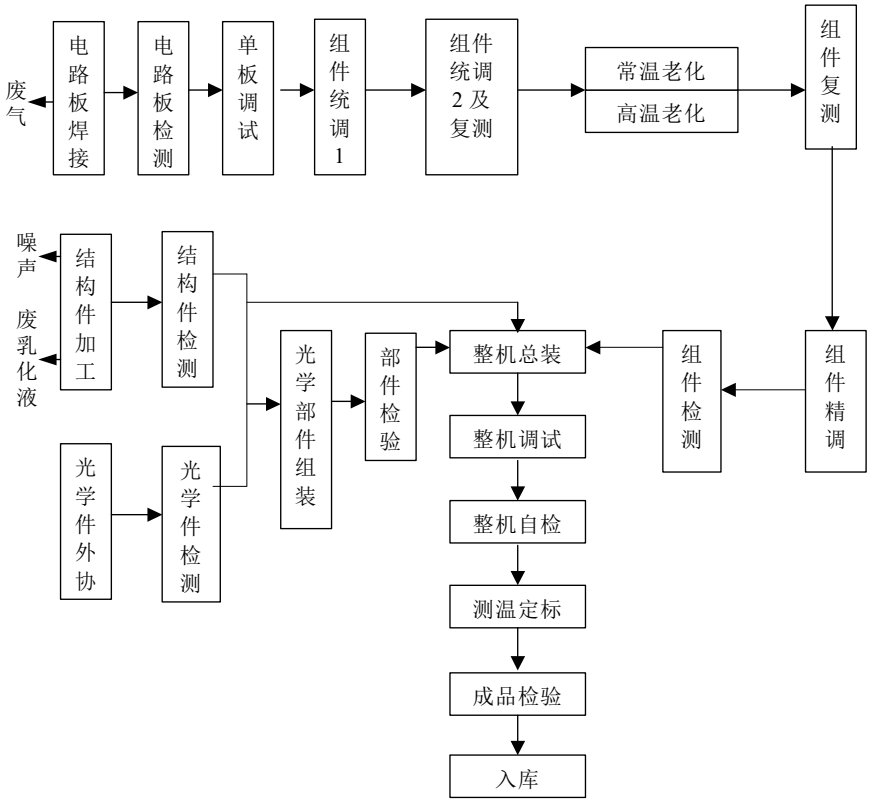

图 2-2　红外热像仪项目工艺流程图（民品）

工艺流程说明：

企业外购线路板，经老厂区的贴片机贴片，电路板检测合格后进行单板调试、组件统调及复测，检测合格后进行常温、高温老化，再进行复测，对检测合格组件进行精调，检测合格待用。

企业外购铝材、不锈钢等原材料经老厂区的金加工中心加工成需要的结构件，检测合格后与外协加工好的光学见进行组装，组装好后进行检测，检测后与组装好的线路板组件进行总装、调试，检测合格后测温定标即为成品，成品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

②红外热像仪项目工艺（军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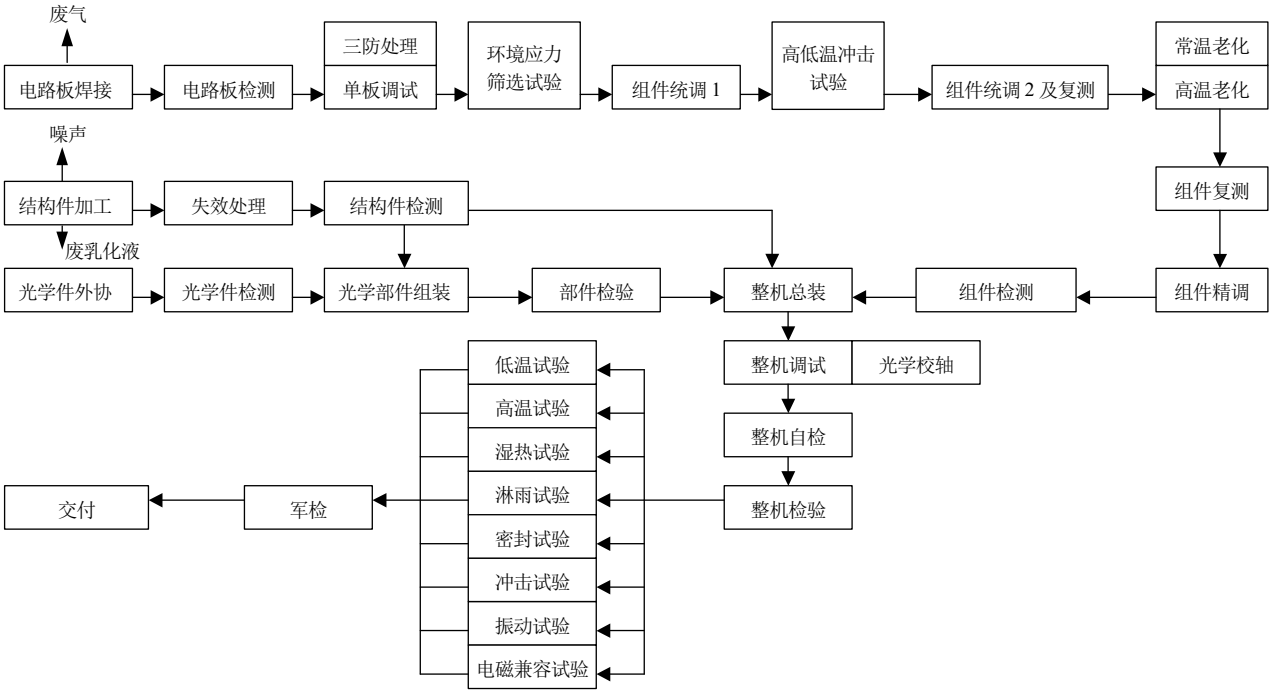

图 2-3 红外热像仪项目工艺流程图（军品）

工艺流程说明：

企业外购线路板，经老厂区的贴片机贴片，电路板检测合格后在老厂进行“三防”处理及单板调试、环境应力筛选试验，组件统调、高低温冲击试验及复测，检测合格后进行常温、高温老化，再进行复测，对检测合格组件进行精调，检测合格待用。

企业外购铝材、不锈钢等原材料经老厂区的金加工中心加工成需要的结构件，检测合格后与外协加工好的光学见进行组装，组装好后进行检测，检测后与组装好的线路板组件进行总装、调试，调试后进行整机自检、厂检、军检，检验合格后交付给军方。

项目产品生产属电子设备制造。项目拟建立配套的加工工艺，除 PCB 板、探测器、电子元件、仪器外壳、外包装材料等外购和委托外加工外，其余加工由公司自行完成。红外

热像仪生产主要分为以下几部分：线路板贴片焊接，结构零部件安装，组件调试和整机组装及检验，其中线路板焊接是关键工序，组件调试是核心技术。其中结构件加工只有切削加工，没有压模、喷漆等其他表面处理工序。

③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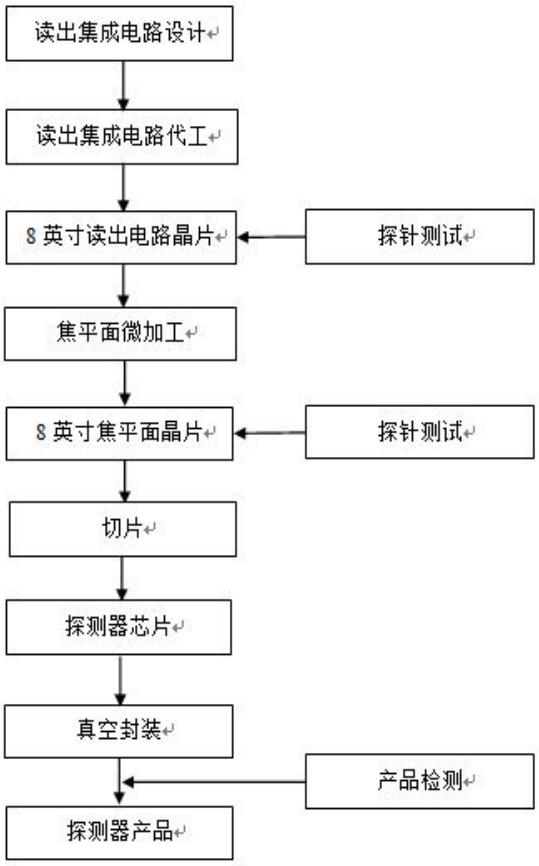

图 2-4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企业找外协单位读出集成电路代工，焦平面微加工（外协），8 英寸焦平面晶片由划片机切片加工成探测器芯片，然后与管壳、盖板等部件进行冷焊接，再进行真空封装，检测合格后即为成品。

该生产工艺流程读出集成电路由企业自行设计后委托外单位外协加工完成。外协完成后的元器件由企业进行检测后进行真空封装，即得到成品。企业主要完成生产工序包括集成电路设计、测试、真空封装。

真空封装技术：真空封装工艺流程在一条生产线中完成，封装是指把探测器芯片通过焊接的方式固定在金属管壳的底面上，再通过金丝引线形成芯片与管壳引脚的电连接。最

后把金属管壳抽真空。这样探测器芯片就工作在一个与外界灰尘、水汽、气体等隔绝的环境里。简言之，封装就是给芯片提供一个保护的外壳。其工艺主要为焊接以及贴片工序。

营运期主要污染因子见下表。

表 2-11　本次扩建项目主要产污环节汇总一览表

类别	产污节点	污染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地下车库	汽车尾气	CO、HC、NO_2
	焊接	焊接烟尘废气	锡烟、铅烟
	清洗	清洗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
	食堂餐饮	油烟废气	油烟
废水	食堂餐饮	餐饮废水	COD_{Cr}、NH_3-N、SS、动植物油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_{Cr}、BOD_5、氨氮、SS
噪声	各种设备运行	空调室外机组、水泵、风机、生产设备等运行噪声	L_{Aeq}
固废	管壳、TEC 等清洗	乙醇清洗废液、洗板废液（有机溶剂废液）	有机废液
	废气处理	废过滤棉	锡、棉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锡、有机物、炭
	超声波清洗	废酒精瓶	沾染乙醇的包装瓶
	焊接	废锡膏及包装罐	锡膏
	车床维护	废矿物油、油滤芯	矿物油
	车床加工	废乳化液	乳化液
	元件擦拭	废回丝手套、废棉棒等	沾染矿物油等劳保用品
	生产	PCB 板	PCB 板
	办公及生产车间设备维护	办公耗材（硒鼓墨盒）	墨盒
	办公及生产车间设备维护	办公耗材（电池）	电池
	办公及生产车间维护	灯管	灯管
	空压机维护	分子筛氧化铝	分子筛氧化铝
	机加工	边角料	金属
	机加工	金属粉尘	金属
	包装	一般废包装材料	纸、塑等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塑料包装、纸屑等
	食堂	餐饮垃圾	厨余垃圾
	食堂隔油池	废泔水油	油脂等

8、用排水情况

厂区由自来水公司供水，企业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餐饮用水、绿化用水、其他公用设备用水。根据向建设单位了解，企业每月总用水量约 2836 吨/月（详见附件统计），绿化用水、其他公用设备用水消耗量约 500 吨/月。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目前，本单位废水排口未单独安装流量

计，且仅排放生活餐饮用水。因此，本次排水量采用 0.85 排水系数估算，废水排放量约 23827.2t/a（1985.6 吨/月）。

9、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与环评比较，项目建设方案产品生产种类规模不变，生产流程保持不变，原辅材料及设备变动不大，污染物排放情况不超过环评，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根据现场核查，项目主要变化情况见表 2-12。

表 2-12　项目主要变化情况表

类别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	实际变化情况	判定情况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建设一幢 26 层厂房，新增生产红外热像仪（含组件），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与环评一致，未发生改变	不存在重大变动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年产红外热像仪（含组件）6000 台（套），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 13000 套，生产规模不超过环评要求。	不存在重大变动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不存在重大变动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臭氧不达标区），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不超过环评要求，少量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达标，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不存在重大变动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实际建设地址未变动，未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	不存在重大变动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①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②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③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④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产品服务方案与环评一致，主要原辅材料部分用量较环评少，生产设备种类不变，部分设备有所增减，部分设备取消不采用，不会导致以下排污增加： ①未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 ②位于环境质量臭氧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未增加； ③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④其他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	不存在重大变动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与环评一致，采用小包装试剂，未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不存在重大变动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焊接烟尘废气收集依托老厂区 2 幢“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屋顶高空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处理后于新建大楼裙房屋顶高空排放；汽车尾气收集后通过新建大楼主楼屋面尾气井排放；清洗擦拭有机废气车间无组织排放；食堂餐饮废水排入隔油池预处理，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一同达标纳管。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未发生改变	不存在重大变动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新增废水排放口，废水排放去向、废水排放口位置基本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不存在重大变动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废气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不存在重大变动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不存在重大变动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废泔水油委托相应资质单位清运；餐厨垃圾、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委托回收综合利用；危废委托相应资质单位（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不存在重大变动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未发生变化	不存在重大变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该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表三

污染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食堂餐饮废水。

表 3-1　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环评要求	实际治理设施	实际排放去向
食堂餐饮废水	食堂用餐	pH、COD_{Cr}、NH_3-N、SS、TP、动植物油	间歇	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纳管	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纳管	市政污水管
生活污水	人员生活		间歇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	市政污水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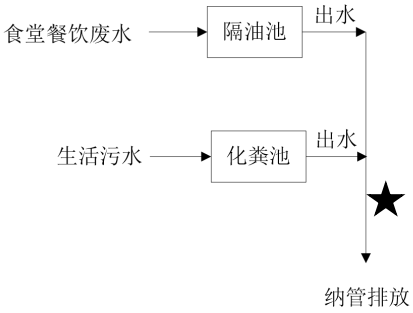

注：★废水检测点位

图 3-1　项目废水处理流程及监测点位图

隔油池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食堂油烟、汽车尾气及少量溶剂有机废气。

表 3-2　项目废气及其治理情况

污染源	处理设施		排放规律及去向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焊接烟尘废气	收集依托老厂区 2 幢“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屋顶高空排放	收集依托老厂区 2 幢“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屋顶高空排放	有组织、持续性排放
食堂油烟废气	经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处理后于新建大楼裙房屋顶高空排放	经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处理后于新建大楼裙房屋顶高空排放	有组织、间歇性排放
汽车尾气	收集后通过新建大楼主楼屋面尾气井排放	收集后通过新建大楼主楼屋面尾气井排放	有组织、间歇性排放
清洗擦拭有机废气	车间无组织排放	车间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间歇性排放

活性炭吸附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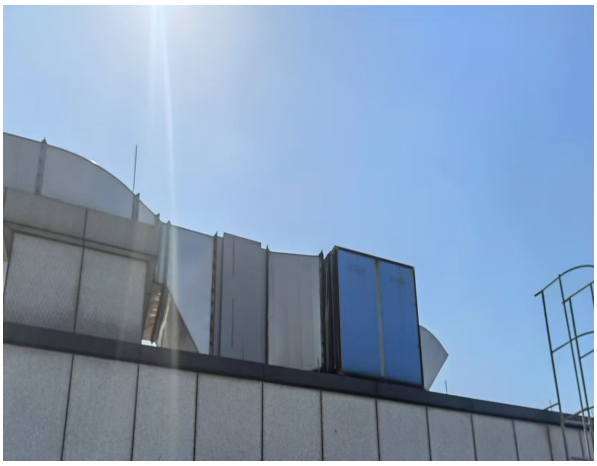

油烟净化装置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及公用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表 3-3　项目噪声及治理情况

污染物	处理设施		排放规律及去向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设备噪声	①地下车库通风机械设备、水泵等设备均应设置在地下单独设备隔声房内，并安装减振装置。 ②对于油烟净化装置建设项目应选择低噪声风机，并做好风机、管道消声吸声及油烟排风管的阻尼包扎工作，降低因风机噪声和管道振动引起的低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做好设备的维护工作，保证其处于正常工况，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行而产生高噪声现象。 ③对于 VRV 空调室外机，要求安装时在空调外机与支架之间安置橡皮垫减震，并加强对空调的日常维护，保证空调在正常工况下运行。	加强配套设备的维护与保养；生产车间内合理布局、尽量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对排风管道等设备采取消声减振措施，风机、水泵设于单独隔声房内等。	/

4、固废

根据企业统计调查，固废产生量如下表。

表 3-4　固废产生量统计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主要成分	属性	废物代码	环评预计全厂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试运行期间）t/a	处置方式
1	乙醇清洗废液、洗板废液（有机溶剂废液）	有机废液	危险废物	900-402-06	0.11	暂未产生(全年约 0.11t)	委托资质单位（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回收处置
2	废过滤棉	锡、棉	危险废物	900-041-49	0.0005	暂未产生	
3	废活性炭	锡、有机物、炭	危险废物	900-039-49	0.006	0.01(全年约 0.05t)	
4	废酒精瓶	沾染乙醇的包装瓶	危险废物	900-047-49	0.003	暂未产生	
5	废锡膏及包装罐	锡膏	危险废物	900-047-49	0.015	0.032(全年约 0.096t)	
6	废矿物油、油滤芯	矿物油	危险废物	900-218-08 900-213-08	未提及	0.168(全年约 0.672t)	
7	废乳化液	乳化液	危险废物	900-006-09	3.45	4.3(全年约 17.2t)	
8	废回丝手套、废棉棒等	沾染矿物油等劳保用品	危险废物	900-047-49	0.08	1.2(全年约 4.8t)	
9	PCB 板	PCB 板	危险废物	900-045-49	0.02	0.095(全年约 3.8t)	
10	办公耗材（硒鼓墨盒）	墨盒	危险废物	900-299-12	0.04	0.106(全年约 0.254t)	
11	办公耗材（电池）	电池	危险废物	900-052-31 900-044-49	0.01	0.0205(全年约 0.05t)	
12	灯管	灯管	危险废物	900-023-29	0.05	0.085(全年约 0.34t)	
13	分子筛氧化铝	分子筛氧化铝	一般废物	900-041-49	未提及	暂未产生	

14	边角料	金属	一般固废	/	30	全年约 30	委托一般固废处置单位回收综合利用
15	金属粉尘	金属	一般固废	/			
16	一般废包装材料	纸、塑等	一般固废	/	7	全年约 7	
17	生活垃圾	/	一般固废	/	171	全年约 171	环卫部门清运
18	餐饮垃圾	/	一般固废	/	132.5	全年约 132.5	
19	废泔水油	油脂等	一般固废	/	13.25	全年约 13.25	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本扩建项目自 2024 年 5 月 13 日开始运行，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边角料、金属粉尘、一般废包装材料委托一般固废处置单位回收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餐饮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泔水油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置。危废类：废过滤棉、废酒精瓶、废弃分子筛氧化铝暂未产生，有机溶剂废液、废活性炭、废锡膏及包装罐、废矿物油、油滤芯、废乳化液、废回丝手套、废棉棒等、PCB 板、硒鼓墨盒、电池、灯管预计全年产生量均高于环评预计量。因企业严格管理，危废收集制度较为严格，项目实际各类危废产生量与预计量相比偏多。项目产生的危废等依托暂存于 2 区一层现有危废间，委托相关资质单位（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编号：浙小微收集第 0113 号）定期转运不外排。现有危废间面积约 15m^2，可容纳全厂各类危废一次最大 6t 量的暂存。

企业产生的固废均有合理去向，不随意丢弃外排，不属于重大变化情况。

危废暂存间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5.1、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本项目的环境风险主要为危废暂存间的危废乱堆乱放、意外抛洒及生产车间仓库意外火灾等，针对该情况，企业配备了应急救援物资，在危废暂存间、生产车间、仓库现场张贴了现场处置预案，并定期组织人员进行演练，具体预案内容详见下表 3-5、表 3-6。

表3-5　危废暂存间现场应急措施

风险事故类型	危险废物抛洒	发生地点/岗位	危废暂存间
涉及危险物质	各类危险废物（废液、生产废弃物等）		
潜在环境影响	危废泄漏、抛洒影响周边人员人身安全，可能造成土壤、空气污染。		
应急救援器材	堵漏胶布、吸附棉、铲子、塑料布、有盖空箱、有盖空桶、个人防护设施		
应急操作要点	1、当危废暂存间管理人员或值班人员在暂存间内发现危废发生抛洒在外部情况时，立即汇报环保负责人，环保负责人根据实际情况上报应急指挥部。 2、应急人员佩戴个人防护设施（口罩、防护手套），及时到达事故现场，根据突发事故类型，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3、当危险废物抛洒时，现场处置人员应及时用铲子将现场抛洒物进行收集放入空箱或空桶，将抛洒物转移放置于危废暂存间，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 4、当废液泄漏时，应立即封堵破损包装桶或将废液转移至其他完好空桶内，少量泄漏的废液使用吸附棉吸附，将吸附棉进行收集转移放置于危废暂存间，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 5、当危废暂存间的防腐地面、墙体、门窗出现破损时，立即组织人员清理室内的危险废物，现场救援组对出现已损坏防腐地面、墙体、门窗进行修理。 6、现场救援组根据抛洒情况划定警戒区域，疏散无关人员。 7、将危废抛洒处地面进行清洗、消毒杀菌，清洗废水收集作废液处置。		
注意事项	事故无法由现场操作人员控制时，立即上报应急指挥部，并启动厂区或更高级别的应急响应。		

表3-6　原辅料仓库、生产车间火灾现场应急措施

重要环境因素	火灾	发生地点/岗位	原辅料仓库、生产车间
涉及危险物质	酒精、矿物油等		
潜在环境影响	酒精、矿物油等均属于易燃、易爆物质，一旦发生火灾（严重至爆炸），将对附近大气环境产生一定影响。火灾产生大量的消防废水，若收集处置不当则会对附近地表水造成一定影响		

应急救援器材	灭火器、砂土、防护服、防毒面具、实时对讲设备等
应急操作要点	一、事故报告： 当车间操作工人或厂区监控人员发现某处起火，立即汇报负责人，负责人立即指派人员进行现场处置，并视情况上报指挥部。 二、紧急控制： ①当发现危化品间异常状况时，当事人在熟悉火灾原因及对应灭火方法的情况下立即进行前期处置，强化初期5分钟内的灭火控制，初期灭火易采用干粉或泡沫灭火器，减少废水的产生；若在初期无法控制，立即报火警及应急指挥部，启动应急响应。 ②组织人员进行疏散撤离。 三、应急启动 应急指挥部根据事件范围和事件程度启动厂区级/厂外级应急响应（根据判定事件等级），各应急小组下达应急指令，开展抢险救援。 四、应急处置 1、消防灭火： ①应急人员佩戴个人防护用品（防护口罩、橡胶手套、消防服等），应第一时间将着火点摊薄，使用灭火砂等进行灭火； ②地面趟火采用手提式灭火器及灭火砂等进行扑灭； ③在灭火过程中，指派人员对附近区域进行喷淋降温，防止火灾蔓延，驱散雾团； ④指定人员将火势威胁的易燃物质转移至安全地带，对无法转移的易燃物质进行喷淋降温。 2、事故应急池的操作措施： ①立即对雨排口进行封堵。 ②用沙袋构筑围堰，收集泄漏液和消防废水，将围堰内废水及时安全转移。 3、应急疏散： 根据实际事故状态，及时疏散无关人员，划定警戒范围，对场区内外进行有效隔离，保持应急道路畅通。 4、人员救护措施： ①救援人员必须做好自身防护工作，对现场伤员进行应急救护，首先将伤员转移至空气未受污染地区； ②对昏迷者，严重者应采用有氧呼吸机补充氧气，并接应外部120急救车。 5、现场洗消： 事故应急结束后，对受污染的设备、墙壁、地面、雨水沟等进行清水清洗，产生的洗涤废水纳入雨水管，由应急泵抽送外运处理。 6、三废处理： ①用于吸附泄漏液的吸附剂、砂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②对围堰内泄漏物浓度、车间及厂界的有机废气浓度进行大气监测，厂区雨水排口pH、COD浓度等进行监测，并在应急结束后对附近大气及水体进行环境监测。 ③将事故废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检测，若污染物浓度能够达到纳管标准的则将事故废水通过泵提升收集委托处理后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 五、应急结束 应急结束后，应急指挥部负责指定相关人员对事故原因进行调查、对应急过程进行总结，编写汇报材料；并在运营及应急过程中进行相应改进和完善。
注意事项	1、事故无法由现场操作人员控制时，立即上报应急指挥部，并启动厂区或更高级别的应急响应。 2、在消防过程中，应对火灾发生源周边进行喷淋降温，防止事故扩大。 3、泄漏液、消防废水、洗消废水及时安全转移。 4、用于吸附泄漏液体的砂土、石灰作为危险固废委托具有资质单位处置。 5、事故上报： 厂区级：事故处理完毕后上报滨江区生态环境局。 厂外级：事故处理信息最终上报滨江区生态环境局、应急管理局等部门。

5.2、生态保护措施

项目建成后，应重视绿化措施的实施，美化环境，同时能抑尘降噪，净化空气。

6、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项目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0 万元，环保总投资 10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见下表 3-7。

表 3-7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序号	名称	治理措施	环保审批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金额（万元）
1	废水	隔油池、化粪池	15	20
2	废气	汽车尾气收集排放系统、油烟净化装置及管道、通风装置	85	71
3	噪声	减振垫、设备维护	5	5
4	固废	危废暂存间及委托处置协议	5	4
合计		—	110	100

（2）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3-8。

表 3-8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内容 /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落实情况
大气环境	地下停车库汽车尾气	CO、HC、NO_2	收集后通过新建大楼主楼屋面尾气井排放。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已落实，其中焊接废气依托原有厂区厂房收集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各类废气排放浓度符合相应标准。
	贴片工序（老厂区 2 幢）排气筒	焊接、清洗废气	焊接烟尘收集后于老厂区大楼高空排放；少量清洗擦拭有机废气车间无组织排放。		
	食堂厨房	油烟废气	经净化处理效率不小于 85%的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处理后于新建大楼裙房屋顶高空排放。	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要求	
地表水环境	生活、餐饮污水总排口	COD_{Cr}、氨氮、动植物油	厕所污水经化粪池、厨房餐饮废水经隔油沉淀预处理后纳入火炬大道市政污水管网。	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三类标准	已落实，废水预处理后达标纳管。
声环境	①地下车库通风机械设备、水泵等设备均应设置在地下单独设备隔声房内，并安装减振装置。 ②对于油烟净化装置建设项目应选择低噪声风机，并做好风机、管道消声吸声及油烟排风管的阻尼包扎工作，降低因风机噪声和管道振动引起的低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做好设备的维护工作，保证其处于正常工况，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行而产生高噪声现象。 ③对于 VRV 空调室外机，要求安装时在空调外机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已落实，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与支架之间安置橡皮垫减震，并加强对空调的日常维护，保证空调在正常工况下运行。		
固体废物	废泔水油委托相关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委托一般固废处置资质单位回收综合利用； 废锡膏罐、废乳化液、洗板废水（有机溶剂废液）等危险废物委托杭州立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已落实，废泔水油委托相关资质单位清运处置；边角料、金属粉尘、一般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委托一般固废处置资质单位回收综合利用；餐厨垃圾料及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有机溶剂废液、废活性炭、废锡膏及包装罐、废矿物油、油滤芯、废乳化液、废回丝手套、PCB 板、硒鼓墨盒、电池、灯管、分子筛氧化铝等危废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报告主要结论

（1）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废气

本项目新建大楼规划建造 1 个地下 2 层地下停车库，共设有地下汽车泊位 273 个。按照设计排风量，汽车进出高峰期，单个尾气井排放的 CO 最大排放浓度为 24.43mg/m^3，最大排放速率为 7.83kg/h；NO_2 最大排放浓度为 0.59mg/m^3，最大排放速率为 0.19kg/h；HC 最大浓度为 1.84mg/m^3，最大排放速率为 0.59kg/h。废气中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以及《工业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GBZ2-2007）要求。

另外，本项目拟设置 95 个地面停车位，地面停车位较为分散，且空间开阔，空气流通较快，排放的尾气能很快扩散、稀释，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设有职工食堂，为职工提供中、晚餐，要求企业必须安装油烟净化效率不低于 85%，排风量不低于 12000m^3/h 的油烟净化装置对油烟废气进行净化处理。如此，该项目厨房油烟排放量为 16.88kg/a，油烟排放浓度为 0.94mg/m^3，能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mg/m^3 的标准限值要求。另外，项目厨房油烟排放口设置于裙房屋顶，油烟排放口高度大于 15m，且周边 2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符合《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 554-2010）中的相关规定，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经上述废气治理措施治理后，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②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新增污水主要为职工生活、餐饮污水，根据工程分析，新增污水排放量约为 1.25 万 m^3/a。

根据本项目的建设规划，项目厕所污水经化粪池、餐饮废水经隔油沉淀预处理后汇同其它废水一并纳入火炬大道市政污水管网，纳管排放水质为 COD_{Cr} 400mg/L，NH_3-N 35mg/L，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能够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标准要求，废水纳管后最终送至萧山污水处理厂处理，统一排放钱塘江，不会对当地的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③噪声

项目在实施环评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及要求之后，可确保各侧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④固废

本项目新增固废主要为废锡膏罐，废乳化液，洗板废水，机械加工边角料，包装废料，职工生活、餐饮垃圾以及废泔水油。其中废锡膏罐，废乳化液，洗板废水为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杭州立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机械加工边角料，包装废料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职工生活、餐饮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泔水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2）环评总结论

经环评分析评价，企业在严格遵守相关各项污染物排放标准，切实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促进清洁生产，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拟建地将能很好的维持环境质量现状。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各项审批原则。

综上所述，只要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认真落实环评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保证环保设施投资到位，建成后加强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在此条件下，从环保的角度分析，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是可行的。

2、环评批复要求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滨江分局于 2014 年 6 月 4 日审批同意对《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项目建设（审批文号为滨环评批〔2014〕117 号）。

要求如下：

同意拆除 3 区配套服务楼，在地块东南位置新建主体 26 层的高层厂房，并新增红外热像仪（含组件），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

一、项目拟建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拟建内容及规模：拟建一幢主体 26 层高层厂房，总用地面积 29421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 50075 平方米，总投资 40000 万元，并新增年产红外热像仪（含组件）6000 台（套），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 13000 套的产能。

二、严格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营运期各项环境保护和噪声、水、气、固废等污染防治相关要求，并做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三、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食堂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各类废水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2001）中的三级标准后接入火炬大道市政污水管网。建设单位积极做好污水纳入城市污水管网的衔接工作，确保项目废水及时实行纳管排放。

四、地下车库尾气收集后经专用井至屋顶高空排放；厨房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井至屋顶高空排放，排放口避开敏感点。油烟净化器装置必须定期清洗，确保设施正常运行。焊接等工艺废气收集后于老厂区大楼高空排放。

五、通风机械、水泵等设备应设置在地下室单独隔声房内，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选型时应选用低噪声和抗振动性能良好的设备，安装时采取减振降噪措施；VRV 空调室外机安装时，在外机和支架之间安置橡皮垫减振，加强对空调日常维护，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六、建立健全固体废弃物处置的管理措施，做好各类废弃物的收集、回收等工作。各类垃圾委托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做到每日清理。餐饮垃圾委托专业处置单位定时、定点统一密封收运、集中处置；泔水废油交由杭州绿源油脂处理公司处理。废锡膏罐、废乳化液等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6 月 13 日~14 日、06 月 17 日~18 日委托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该公司已通过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资质认定计量认证。

1、监测分析方法

建设项目监测方法及检测设备仪器见下表。

表 5-1　监测方法及检测仪器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出限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3
	铅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修改单	0.2ug/m^3
	锡		0.3ug/m^3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0.1ug/m^3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验收监测人员和仪器设备控制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质量控制手册进行。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监测仪器要在检定有效期内，采样前后要进行校准校核保证仪器的稳定性。

检测仪器情况见下表。

表 5-2　检测仪器汇总表

项目	仪器设备名称	仪器设备型号	仪器设备编号
pH 值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SX836	2022-073
悬浮物	万分之一天平	BSA224S	2023-003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2016-135
化学需氧量	标准 COD 消解器	/	2017-040
	聚四氟乙烯滴定管	50.0mL	QJ-21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化培养箱	LRH-150	2016-050
	溶解氧测定仪	4010-1W	2023-007
动植物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InLab-2100	2014-026

氨氮 总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023-001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PannaA60	2021-095
铅、锡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 1000G	2021-10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022-056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加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的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应在分析的同时做 10%质控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且可以加标回收测试的，应在分析的同时做 10%加标回收样品分析。废水的采样、保存和分析按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试行）的要求进行。废水检测分析质控数据见下表：

表 5-3 废水加标测定结果（准确度控制）

项目名称	样品编号（HC2406115）	加标量（ug）	测得值（ug）	原样品测得值（ug）	回收率%	允许回收率%	结果判定
总磷	007-19	4.00	9.90	6.06	96.0	90-110	合格
	007-47		8.85	5.00	96.3		合格

表 5-4 废水质控测定结果（准确度控制）

项目名称	测得值(mg/L)	定值(mg/L)	编号/有效期	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结果判定
化学需氧量	169.1	159.1±12.7	Z9961（2027.09.24)	6.3	±8.0	合格
氨氮	6.47	6.59±0.23	2005163（2026.10）	-1.8	±3.5	合格
总磷	0.195	0.185±0.013	2039113（2027.03）	5.4	±7.0	合格
	0.196			5.9		
五日生化需氧量	58.7	56.6±4.6	Z12808（2026.04.05）	3.7	±8.1	合格
	59.4			4.9		
动植物油类	36.3	35.4±2.478	A8J1113（2026.04）	2.5	±7.0	合格

表 5-5 废水实验室平行双样测定结果（精密度控制）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HC2406115）	检测结果(mg/L)	平行样结果(mg/L)	相对偏差（%）	最大允许相对偏差（%）	结果判定
化学需氧量	007-05	488	463	2.6	10	合格
氨氮	007-13	14.3	12.9	5.1	10	合格
	007-43	12.6	13.6	3.8	10	合格
	007-46	12.1	13.0	3.6	10	合格
总磷	007-17	2.93	2.77	2.8	5	合格
	007-18	0.47	0.49	2.1	5	合格
	007-19	2.50	2.34	3.3	10	合格
	007-47	2.58	2.48	2.0	5	合格

	007-48	2.26	2.37	2.4	5	合格
	007.49	2.03	1.96	1.8	5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007-09	196	159	10	15	合格
	007-10	58.6	47.2	11	20	合格
	007-11	121	95.4	12	15	合格
	007-12	73.5	54.1	15	20	合格
	007-39	222	176	12	15	合格
	007-40	206	184	5.6	15	合格
	007-41	162	134	9.5	15	合格
	007-42	173	137	12	15	合格

4、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时应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的仪器。采样器在进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仪、采样流量计等进行校核。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试行）的要求进行。部分废气检测分析质控数据见下表：

表 5-6　废气加标测定结果（准确度控制）

项目名称	样品编号（HC2406115）	加标量（ug）	测得值（ug）	原样品测得值（ug）	回收率%	允许回收率%	结果判定
铅、锡	空白滤筒加标	1.000	1.21	0.0	101	80-120	合格
	空白滤筒加标		1.13	0.0	94.0		合格
	空白滤筒加标	1.50	1.48	0.0	98.4		合格
	空白滤筒加标		1.63	0.0	109		合格

表 5-7　废气实验室平行双样测定结果（精密度控制）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HC2406115）	检测结果（mg/m³）	平行样结果（mg/m³）	相对偏差（%）	最大允许相对偏差（%）	结果判定
非甲烷总烃	003-03	0.34	0.44	13	20	合格
	006-06	0.23	0.23	0	20	合格
铅、锡	002-01	1.29	1.22	2.8	10	合格
	002-01	1.89	1.47	2.7	10	合格

表 5-8　废气质控测定结果（准确度控制）

项目名称	测得值(mg/L)	定值(mg/L)	编号/有效期	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结果判定
油烟	34.8	19.7±1.6	A22040424（2024.05.09)	-1.7	±8.0	合格

5、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

监测时应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噪声仪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校准读数偏差不大于 0.5 分贝。测量应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 5m/s 以

下时进行。

表 5-9　噪声测量前后校准结果（2024 年 06 月 13 日）

现场测量仪器校准结果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及编号	校准器型号及标准值	校准值 dB（A）		允许偏差	结果评价
			测量前	测量后		
噪声分析仪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3F 型声校准计	93.8	93.8	±0.5dB（A）	合格

表 5-10　噪声测量前后校准结果（2024 年 06 月 14 日）

现场测量仪器校准结果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及编号	校准器型号及标准值	校准值 dB（A）		允许偏差	结果评价
			测量前	测量后		
噪声分析仪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3F 型声校准计	93.8	93.8	±0.5dB（A）	合格

6、固（液）体废物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固体废物无需监测分析。

7、采样记录及分析结果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8、验收监测时段工况记录

本次验收在项目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了验收监测及工况统计，符合验收条件。

企业于 2024 年 06 月 13 日~14 日、06 月 17 日~18 日进行“三同时”验收监测，现将监测日的运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11　工况统计表

运行日期	生产内容	环评审批规模	当日实际规模	工况
2024 年 06 月 13 日	红外热像仪系列（含组件）	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年产红外热像仪 80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6000 台）	红外热像仪 30 套	达到 96.8%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及其集成电路	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65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13000 台）；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52 台，配套集成电路 12 套	约 94.5%
	机器人	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	机器人 1 台	/
2024 年 06 月 14 日	红外热像仪系列（含组件）	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年产红外热像仪 80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6000 台）	红外热像仪 30 套	达到 96.8%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	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	非制冷红外焦平	约 90.1%

	探测器及其集成电路	测器 165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13000 台）；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	面阵列探测器 50 台，配套集成电路 15 套	
	机器人	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	/	/
2024 年 06 月 17 日	红外热像仪系列（含组件）	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年产红外热像仪 80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6000 台）	红外热像仪 30 套	达到 96.8%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及其集成电路	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65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13000 台）；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50 台，配套集成电路 12 套	约 90.1%
	机器人	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	/	/
2024 年 06 月 18 日	红外热像仪系列（含组件）	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年产红外热像仪 80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6000 台）	红外热像仪 30 套	达到 96.8%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及其集成电路	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65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13000 台）；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53 台，配套集成电路 15 套	约 96.4%
	机器人	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	/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废水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及频次	标准
污水总排口	生活污水、餐饮废水混合总排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总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
注：企业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一同混合纳管。本项目废水在处理设施前无法单独取水，此处仅测定污水总排口水质验证废水达标性。				

2、废气

表 6-2　项目废气监测表

监测点位		排放源	监测项目	监测时段及频次	备注
有组织废气	2幢焊接废气排气筒DA001出口	焊接废气	锡烟、铅烟	连续监测2天，每天监测3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二级标准
有组织废气	3幢食堂油烟排气筒DA002出口	食堂餐饮油烟	油烟	连续监测2天，每天监测5次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无组织废气	厂界四周（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清洗擦拭废气	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二级标准

3、噪声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及频次	备注
噪声	四周厂界，总共四个点位	L_{Aeq}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监测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4、固废

固体废物无需监测分析，仅对各类固废暂存处置情况进行合规性调查。本项目边角料、金属粉尘、一般废包装材料委托一般固废处置单位回收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餐饮垃圾委

托环卫部门清运。废泔水油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置。废过滤棉、废酒精瓶、废弃分子筛氧化铝、有机溶剂废液、废活性炭、废锡膏及包装罐、废矿物油、油滤芯、废乳化液、废回丝手套、废棉棒等、PCB 板、硒鼓墨盒、电池、灯管等危废依托暂存于 2 区一层现有危废间，委托相关资质单位（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编号：浙小微收集第 0113 号）定期转运不外排。现有危废间面积约 15m^2，可容纳全厂各类危废一次最大 6t 量的暂存。均符合要求。

5、监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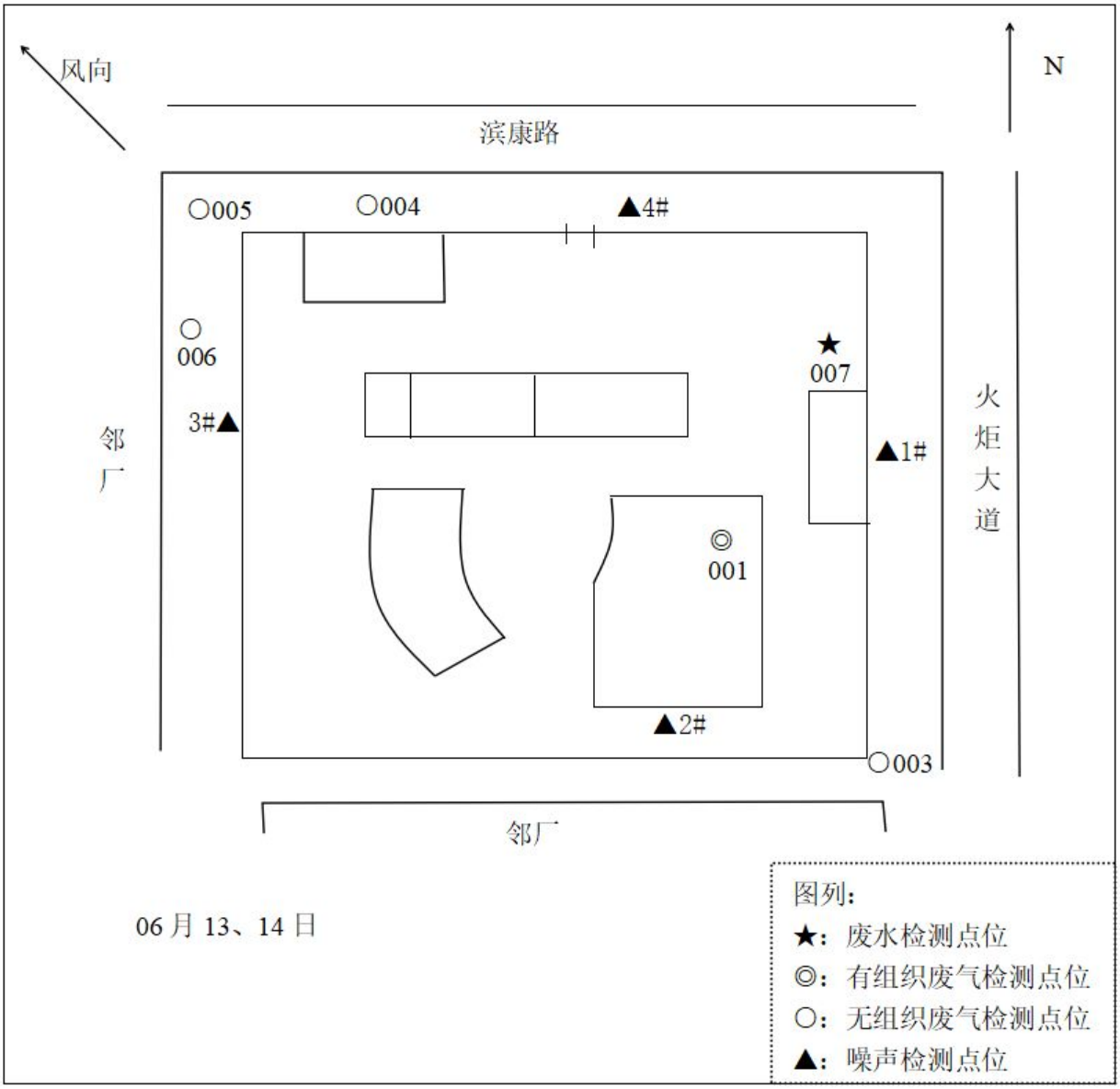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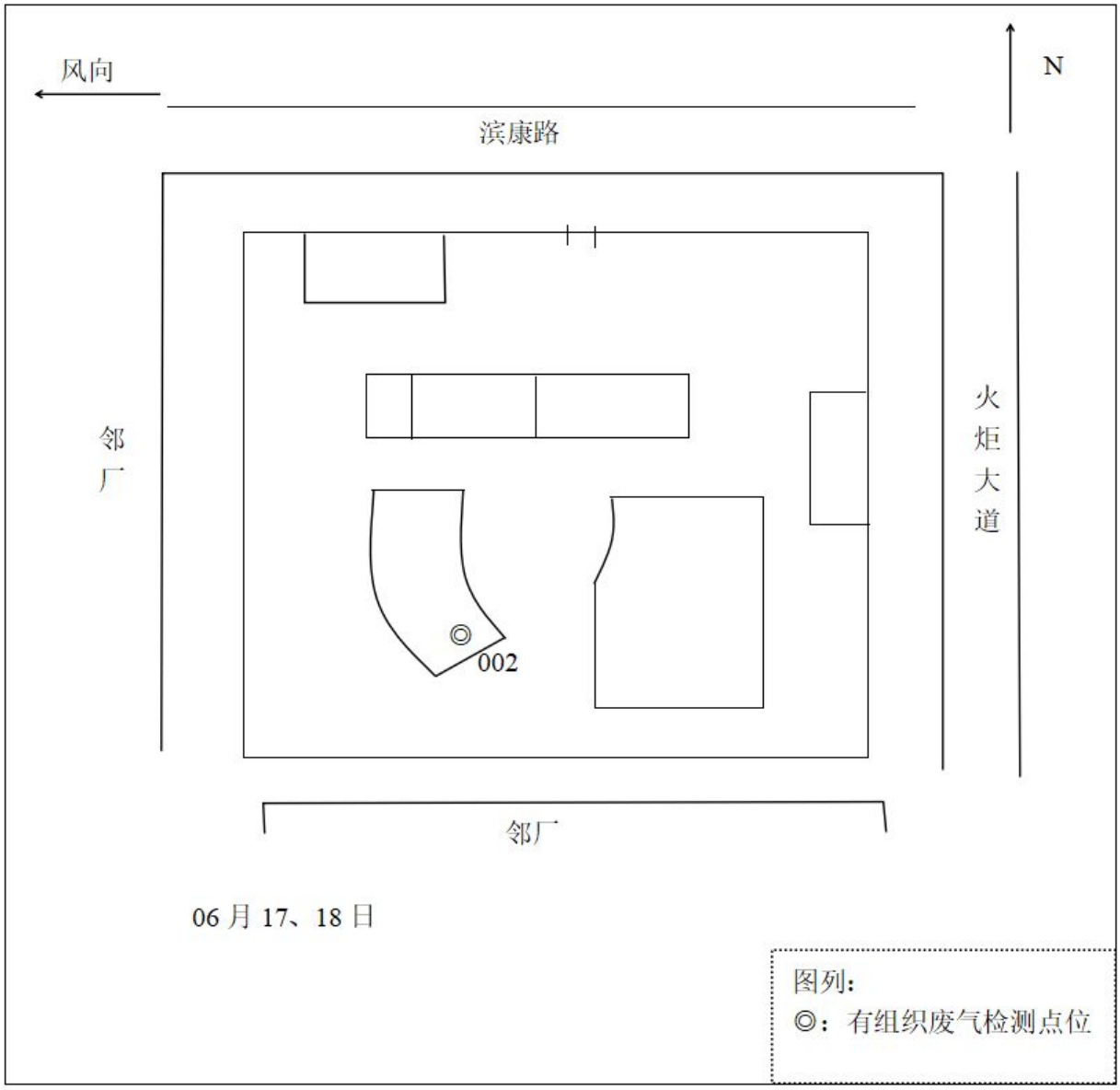
风向
N
滨康路
邻厂
火炬大道
002
邻厂
06 月 17、18 日
图列：
◎：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2024 年 06 月 13 日~14 日、06 月 17 日~18 日企业正常运营，根据企业人员实验工况记录表及监测报告，本项目工况符合验收条件要求。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下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测定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时段	气温（℃）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天气状况
2024.06.13	10:19~11:42	32.1	100.2	东南	1.2	晴
	11:22~12:44	32.4	100.2	东南	1.2	晴
	13:48~15:13	30.2	100.2	东南	1.2	晴
	12:22~12:51	32.3	100.2	东南	1.2	晴
2024.06.14	09:08~10:26	27.3	100.5	东南	2.0	晴
	11:17~12:39	30.2	100.5	东南	1.9	晴
	13:18~14:35	32.1	100.2	东南	2.0	晴
	11:51~12:27	30.2	100.5	东南	2.0	晴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表 7-2　污水总排口检测结果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
06 月 13 日	10:03	微黄微浊	6.8	130	476	183	14.3	2.93	63.6
	11:05		6.8	11	86	52.9	3.39	0.47	1.84
	12:16		6.9	105	287	108	10.4	2.42	3.81
	13:37		6.8	24	118	63.8	1.86	0.58	4.60
	日均值		/	68	242	102	7.5	1.60	18.5
标准限值			6~9	400	500	300	35	8	100
06 月 14 日	09:33	微黄微浊	7.2	108	492	206	12.6	2.58	62.1
	11:05		7.3	65	471	195	13.3	2.26	64.2
	12:29		7.2	95	418	148	11.7	2.00	60.5
	13:41		7.4	101	373	155	13.0	1.55	54.0
	日均值		/	92	439	176	12.7	2.10	60.2
标准限值			6~9	400	500	300	35	8	100

根据上表检测结果，项目废水水质已经能够稳定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达标纳入市政污水管道排放。

2、废气

表 7-3　有组织焊接废气检测结果

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处理设施		/	活性炭					
排气筒高度		m	15					
采样日期		/	06 月 17 日			06 月 18 日		
测试断面		/	焊接废气排放出口（002）					
管道截面积		m^2	0.1200			0.1200		
平均测点烟气温度		℃	23.4			24.5		
平均烟气含湿量		%	3.20			3.10		
平均测点烟气流速		m/s	4.4			4.7		
平均标态干烟气量		m^3/h	1.67×10^3			1.80×10^3		
铅	实测浓度	mg/m^3	1.39×10^{-3}	3.21×10^{-3}	3.61×10^{-3}	1.77×10^{-3}	2.46×10^{-4}	1.74×10^{-3}
	实测平均浓度	mg/m^3	1.30×10^{-3}			1.25×10^{-3}		
	平均排放速率	kg/h	4.62×10^{-6}			2.27×10^{-6}		
排放浓度标准		mg/m^3	0.7					
锡	实测浓度	mg/m^3	1.29×10^{-3}	2.54×10^{-3}	2.71×10^{-3}	1.46×10^{-3}	6.68×10^{-4}	1.78×10^{-3}
	实测平均浓度	mg/m^3	2.18×10^{-3}			1.30×10^{-3}		
	最大排放速率	kg/h	3.68×10^{-6}			2.35×10^{-6}		
排放浓度标准		mg/m^3	8.5					

表 7-4　有组织食堂油烟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处理设施		/	明旺 YHJH 系列油烟净化器				
排气筒高度		m	20				
管道截面积		m^2	0.8500				
采样日期		/	06 月 13 日				
测试断面		/	处理设施排放口（001）				
平均测点烟气温度		℃	35.7				
平均烟气含湿量		%	4.10				
平均测点烟气流速		m/s	12.5				
工作灶头数		/	17.8				
标态干烟气量		m^3/h	3.18×10^4	3.20×10^4	3.20×10^4	3.20×10^4	3.20×10^4
油烟	实测浓度	mg/m^3	0.3	0.3	0.2(舍去）	0.9	0.4
	折算浓度	mg/m^3	0.3	0.3	0.2(舍去）	0.8	0.4
	平均折算浓度	mg/m^3	0.5				
排放浓度标准		mg/m^3	2				

表 7-5　有组织食堂油烟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处理设施	/	明旺 YHJH 系列油烟净化器
排气筒高度	m	20
管道截面积	m^2	0.8500
采样日期	/	06 月 14 日
测试断面	/	处理设施排放口（001）
平均测点烟气温度	℃	36.5

平均烟气含湿量		%	4.0				
平均测点烟气流速		m/s	12.9				
工作灶头数		/	17.8				
标态干烟气量		m^3/h	3.32×10^4	3.29×10^4	3.24×10^4	3.27×10^4	3.29×10^4
油烟	实测浓度	mg/m^3	0.4	0.6	0.2	0.2	0.3
	折算浓度	mg/m^3	0.4	0.6	0.2	0.2	0.3
	平均折算浓度	mg/m^3	0.3				
排放浓度标准		mg/m^3	2				

表 7-6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地点	采样时间		非甲烷总烃（mg/m^3）	限值
上风向 003	2024.06.13	10:19~11:19	0.51	4.0
		11:22~12:22	0.30	4.0
		13:48~14:48	0.34	4.0
下风向 004		10:28~11:28	1.09	4.0
		11:31~12:31	0.95	4.0
		13:56~14:56	0.85	4.0
下风向 005		10:37~11:37	0.64	4.0
		11:38~12:38	0.67	4.0
		14:05~15:05	0.48	4.0
下风向 006		10:42~11:42	0.43	4.0
		11:44~12:44	0.55	4.0
		14:13~15:13	0.54	4.0
上风向 003	2024.06.14	09:08~10:08	0.26	4.0
		11:17~12:17	0.26	4.0
		13:18~14:18	0.28	4.0
下风向 004		09:13~10:13	0.24	4.0
		11:27~12:17	0.21	4.0
		13:24~14:24	0.20	4.0
下风向 005		09:21~10:21	0.18	4.0
		11:33~12:33	0.25	4.0
		13:29~14:29	0.27	4.0
下风向 006		09:26~10:26	0.27	4.0
		11:39~12:39	0.24	4.0
		13:35~14:35	0.23	4.0

根据上表检测结果，项目焊接烟尘有组织废气锡烟、铅烟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厂界标准。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3、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7-7　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昼间 L_{eq} dB(A)		限值 dB(A)
			测量时间	测量结果	
2024.06.13	厂界东侧 1#	车辆通行	12:22~12:25	57.4	60
	厂界南侧 2#	企业生产	12:48~12:51	56.0	60
	厂界西侧 3#	企业生产	12:40~12:43	55.8	60

	厂界北侧 4#	车辆通行	12:28~12:31	57.9	60
2024.06.14	厂界东侧 1#	车辆通行	11:51~11:54	58.3	60
	厂界南侧 2#	工业生产	12:24~12:27	55.7	60
	厂界西侧 3#	工业生产	12:16~12:19	57.3	60
	厂界北侧 4#	车辆通行	11:59~12:02	57.9	60

由上表的监测结果可知，在本次扩建项目正常运行的状态下，所在地四周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液）体废物

固体废物无需监测分析，仅对各类固废暂存处置情况进行合规性调查。本项目边角料、金属粉尘、一般废包装材料委托一般固废处置单位回收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餐饮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泔水油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置。废过滤棉、废酒精瓶、废弃分子筛氧化铝、有机溶剂废液、废活性炭、废锡膏及包装罐、废矿物油、油滤芯、废乳化液、废回丝手套、废棉棒等、PCB 板、硒鼓墨盒、电池、灯管等危废依托暂存于 2 区一层现有危废间，委托相关资质单位（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编号：浙小微收集第 0113 号）定期转运不外排。现有危废间面积约 15m2，可容纳全厂各类危废一次最大 6t 量的暂存。均符合要求。

5、污染物总量核算

根据企业审批环评，企业废水总纳管量为 25654.1t/a、COD_{Cr} 纳管量为 12.827t/a、排放量 1.284t/a；NH_3-N 纳管量为 0.898t/a、排放量 0.128t/a；VOCs 排放量 0.568t/a。

根据试运行阶段废水排放情况折算全年废水实际纳管量约为 23827.2t/a，COD_{Cr} 纳管平均浓度 340.5mg/L，纳管量约 8.113t/a；NH_3-N 纳管平均浓度 10.1mg/L，纳管量约 0.241t/a，不超过环评预测量。本项目 COD 和氨氮等污染物的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文件中的核定要求。

企业项目运行，少量擦拭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无法实际采用数据计算排放量。根据酒精、清洗剂原辅料用量不超过环评预估量情况，VOCs 实际排放量不超过 0.568t/a，符合环评文中本项目关于总量控制目标的建议值范围。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①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水质已经能够稳定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达标纳入市政污水管道排放。

②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焊接烟尘有组织废气锡烟、铅烟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厂界标准。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③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在本次扩建项目正常运行的状态下，所在地四周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④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边角料、金属粉尘、一般废包装材料委托一般固废处置单位回收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餐饮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泔水油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置。危废类：废过滤棉、废酒精瓶、废弃分子筛氧化铝暂未产生，有机溶剂废液、废活性炭、废锡膏及包装罐、废矿物油、油滤芯、废乳化液、废回丝手套、废棉棒等、PCB 板、硒鼓墨盒、电池、灯管预计全年产生量均高于环评预计量。因企业严格管理，危废收集制度较为严格，项目实际各类危废产生量与预计量相比偏多。项目产生的危废等依托暂存于 2 区一层现有危废间，委托相关资质单位（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编号：浙小微收集第 0113 号）定期转运不外排。现有危废间面积约 15m^2，可容纳全厂各类危废一次最大 6t 量的暂存。均符合要求。

2、总结论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污染物排

放指标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的有关要求，项目已经具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可通过验收。

3、验收监测建议

（1）健全环保管理体制，切实做好治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工作，完善操作台帐，使治理设施保持正常运转。

（2）加强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3）业主应依照相关管理要求，落实各项防污治污措施。今后项目内容如发生调整或变更，应依据相应规定要求及时向行政管理部门进行报备和申请。

图 1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现有项目环评审批备案及验收意见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审批意见

杭环验[2006]0101号

送审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产业化基地

批复意见：

经现场检查项目符合“环评批复[2001]0464号”和“杭环评批[2006]0245号”批复意见的要求和业主提供的《排水许可证》（临时许可证编号：滨排临（2005）第031号），同意项目通过环保正式验收。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

2006-06-19

抄送	滨江环保分局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建设工程竣工规划验收合格证

杭高新规验字（2006）第61号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市局2002年02月08日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2002)浙规证01080003号]，在杭州市高新区之江科技工业园南新路南侧，三号路以西，建设产业化基地，已竣工，经查验，符合城市规划要求，特发此证。

杭州市规划局高新分局

2006年12月29日

注：

1、 凭此证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有关图件申请房产登记。

2、 管线等隐蔽工程在覆土前进行规划验收。

3、 本证请妥善保存，不要遗失。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杭环评批[2007]0133号

送审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国产化项目

批复意见：

由你单位送审，浙江省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编制的《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国产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均收悉，经审查，意见如下：

一、根据杭发改备（2007）25号文和环评结论，原则同意项目在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滨江）滨康路639号大立科技工业园区内定点实施。改建内容主要包括超净间厂房建设和一条探测器的生产线。建设规模：改建后将年产160×120分辨率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3500台。改建使用面积300平方米。总投资5065万元。

二、项目须选用低噪声的生产设备并做好隔声、减振措施，确保边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Ⅱ类标准。

三、做好项目焊接废气的收集和处理。手工铬铁焊接、微点焊接和平行缝焊接的各个焊点架子上方须安装集风通气设备，将焊接废气收集后排入管道至20米屋顶排放；做好车间内的通风工作，选择无毒清洗剂。

四、加强对项目危险废物管理。如项目的装配废料和含铅废物须集中管理，做好日常工作台帐，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收集和无害化处置，防止二次污染。

五、本项目所涉及的冷源、热能和职工就餐等均由原有的配套设施统一解决，不另行增加；项目内容限于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国产化建设，不得涉及基本建设；生活污水经原有排污管道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杭环评批[2007]0133号

送审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国产化项目

批复意见：

六、项目建成后经我局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项目的内容、功能及用途若调整，需另办环保审批手续。

2007-04-03

抄送	杭州市发改委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审批意见

杭环验[2009]0069号

送审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国产化项目

批复意见

经现场检查，项目符合“杭环评批[2007]0133号”审批意见的要求，同意环保验收。

2009-10-22

抄 送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杭环评批[2007]0134号

送审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红外热像仪产业化升级项目

批复意见：

由你单位送审，浙江省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编制的《红外热像仪产业化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均收悉，经审查，意见如下：

一、根据杭发改备（2007）24号文和环评结论，原则同意项目在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滨江）滨康路639号大立科技工业园区二区内定点实施。建设规模：改建后将年产红外热像仪2000台的规模（其中民品1500台、军品500台）。使用面积2451平方米。总投资10315万元。

二、项目须选用低噪声的生产设备，并做好隔声、减振措施，确保边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Ⅱ类标准。

三、加强焊接废气的收集和处理。各手工焊接操作台上方须安装集风通气设备并将废气收集后排入专用管道；全自动回流焊气炉自配通风系统及管道，设计通风量为500m3/h，将炉内烟气直接引入排气管道与手工焊接废气一并排入20米屋顶排放，确保项目废气其排放速率和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四、加强对项目危险废物管理。如项目的装配废料、含铅废物、洗板水和废乳化液须集中管理，做好日常工作台帐，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收集和无害化处置，防止二次污染。

五、本项目所涉及的冷源、热能和职工就餐等均由原有的配套设施统一解决，不另行增加；项目内容限于红外热像仪产业化升级产业化建设，不得涉及基本建设；生活污水经原有排污管道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杭环评批[2007]0134号

送审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红外热像仪产业化升级项目

批复意见：

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六、项目建成后经我局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项目的内容、功能及用途若调整，需另办环保审批手续。

2007-04-03

抄送	市发改委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审批意见

杭环验[2009]0068号

送审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红外热像仪产业化升级项目

批复意见

经现场检查，项目符合“杭环评批[2007]0134号”审批意见的要求，同意环保验收。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 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专用章

2009-10-23

抄 送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杭环评批[2007]0135号

送审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智能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产业化项目

批复意见

由你单位送审，浙江省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编制的《智能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均收悉，经审查，意见如下：

一、根据杭发改备（2007）26号文和环评结论，原则同意项目在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滨江）滨康路639号大立科技工业园区内定点实施。改建内容主要包括厂房的整修改造和网络布线、高温老化房建设以及生产线的安装；建设规模：改建后将年产16000套智能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改建使用面积3700平方米。总投资2493.6万元。

二、项目须选用低噪声的生产设备并做好隔声、减振措施，确保边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Ⅱ类标准。

三、加强焊接废气的收集和处理。各手工焊接操作台上方须安装集风通气设备并将废气收集后排入专用管道；全自动回流焊气炉自配通风系统及管道，设计通风量为500m3/h，将炉内烟气直接引入排气管道与手工焊接废气一并排入20米屋顶排放，确保项目废气其排放速率和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四、加强对项目危险废物管理。如项目的装配废料、含铅废物和洗板水须集中管理，做好日常工作台帐，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收集和无害化处置，防止二次污染。

五、本项目所涉及的冷源、热能和职工就餐等均由原有的配套设施统一解决，不另行增加，项目内容限于智能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产业化建设，不得涉及基本建设；生活污水经原有排污管道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六、项目建成后经我局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杭环评批[2007]0135号

送审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智能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产业化项目

批复意见

项目的内容、功能及用途若调整，需另办环保审批手续。

2007-04-03

抄 送	市发改委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审批意见

杭环验[2009]0073号

送审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智能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产业化项目

批复意见

经现场检查，项目符合“杭环评批[2007]0135号”审批意见的要求，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2009-10-22

抄 送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滨环评批[2013]329 号

送件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

批复意见

由你单位送审、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保研究院编制的《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环评分析结论，同意你单位在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新增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生产线。现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生产规模：年生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3000 只；生产工艺：组装、检测；项目总投资 10789 万元，地理位置、原辅材料及工艺流程详见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企业应全面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必须采取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实现清洁生产，确保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危险废物和其它固废按规范要求处置。严格控制项目申报时的生产品种和规模，建设中如内容、规模、生产工艺及功能调整或改变，必须重新报批。

三、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依托浙江大立科技有限公司现有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放。

四、焊接废气经通气设备收集后引至 20 米高空排放，排放口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滨环评批[2013]329 号

送件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

批复意见

避开敏感点。

五、设备选型时应选用低噪声和抗振动性能良好的设备，安装时采取减振降低措施；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标准限值要求。

六、建立健全固体废物处置的管理制度，做好各类废弃物的收集、回收等工作。各类垃圾委托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做到每日清理。危险废物委托杭州大地环保有限公司回收处置。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相关要求，做好各类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应及时报环保局审批部门验收。

抄送	

2013 年 11 月 1 日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审批意见

滨环验[2017]50 号

送审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

批复意见：

根据你单位提交的相关资料和现场核查，该项目环保措施基本达到环评及审批意见（滨环评批[2013]329 号）相关要求，各监测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要求：

1、落实长效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确保固定声源及社会生活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3、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工作，做好危险废物台账管理。

抄送	

2017-08-07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滨环评批[2013]330 号

送件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建设项目

批复意见

由你单位送审、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保研究院编制的《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环评分析结论，同意你单位在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新增红外热像仪整机和组件的生产能力。现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生产规模：年生产 6000 台（套）红外热像仪整机和组件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组装、检测；项目总投资 24211 万元，地理位置、原辅材料及工艺流程详见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企业应全面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必须采取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实现清洁生产，确保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危险废物和其它固废按规范要求处置。严格控制项目申报时的生产品种和规模，建设中如内容、规模、生产工艺及功能调整或改变，必须重新报批。

三、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依托浙江大立科技有限公司现有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放。

四、焊接废气经通气设备收集后引至 20 米高空排放，排放口避开敏感点。

五、设备选型时应选用低噪声和抗振动性能良好的设备，安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滨环评批[2013]330 号

送件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建设项目

批复意见

装时采取减振降低措施；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标准限值要求。

六、建立健全固体废物处置的管理制度，做好各类废弃物的收集、回收等工作。各类垃圾委托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做到每日清理。危险废物委托杭州大地环保有限公司回收处置。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相关要求，做好各类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应及时报环保局审批部门验收。

抄送	

2013 年 11 月 1 日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审批意见

滨环验[2017]49 号

送审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建设项目

批复意见：

根据你单位提交的相关资料和现场核查，该项目环保措施基本达到环评及审批意见（滨环评批[2013]330 号）相关要求，各监测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要求：

1、落实长效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确保固定声源及社会生活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3、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工作，做好危险废物台账管理。

抄送	

2017-08-04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滨环评批[2014]117 号

送件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

批复意见

由你单位送审，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的《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杭州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高新（滨江）〔2014〕003 号)及环评结论，同意你单位拆除 3 区配套服务楼，在地块东南位置新建主体 26 层的高层厂房，并新增红外热像仪（含组件）、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现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项目拟建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拟建内容及规模：拟建 1 幢主体 26 层高层厂房，总用地面积 2942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7972 平方米，已建建筑面积 23025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 50075 平方米，总投资 40000 万元。并新增年产红外热像仪（含组件）6000 台（套）、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 13000 套的产能。项目经济技术指标、建筑物功能布局、生产设备、原辅材料及工艺流程详见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营运期各项环境保护和噪声、水、气、固废等污染防治相关要求，并做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三、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食堂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生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滨环评批[2014]117 号

送件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

批复意见

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各类废水经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接入火炬大道市政污水管网。建设单位积极做好污水纳入城市污水管网的衔接工作，确保项目废水及时实行纳管排放。

四、地下车库尾气收集后经专用井至屋顶高空排放；厨房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井至屋顶高空排放，排放口避开敏感点。油烟净化装置必须定期清洗，确保设施正常运行。焊接等工艺废气收集后于老厂区大楼高空排放。

五、通风机械设备、水泵等设备应设置在地下室单独隔声房内，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选型时应选用低噪声和抗振动性能良好的设备，安装时采取减振降噪措施；VRV 空调室外机，安装时在空调外机与支架之间安置橡皮垫减震，加强对空调日常维护，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二类标准限值。

六、建立健全固体废物处置的管理制度，做好各类废弃物的收集、回收等工作。各类垃圾委托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做到每日清理。餐饮垃圾委托专业处置单位定时定点统一密封收运、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滨环评批[2014]117 号

送件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

批复意见

集中处置；泔水废油交由杭州绿园油脂处理公司处理。废锡膏罐、废乳化液等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七、加强项目施工期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定文明施工方案。按照环评报告表的要求，认真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弃方须根据《杭州市建筑工程渣土管理办法》要求进行运输、处理。

八、涉及 X 射线装置需委托资质单位编制辐射环评，并报我分局审批。

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须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报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抄送	

2014 年 6 月 4 日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滨环评批[2016]335 号

送件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批复意见

由你单位送审，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的《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分析和结论，同意该你单位新增集成电路、机器人的生产。经审查，现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项目位于杭州市 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一区二楼、四楼，二区四楼部分场地。年生产集成电路 5000 套、机器人 100 台；总投资 100 万元，厂房面积 588 平方米。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过程中环保“三同时”建设的依据。

二、项目实行雨污分流，严格按照环评报告提出的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进行分类收集、分质处理，达标纳入城市污水管网。项目废水排放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纳管标准。

三、项目设备应选用低噪声型，按环评要求落实相应隔声降噪措施。加强设备日常维护。项目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排放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四、焊接废气经集风罩收集、抽风，通过排气管道至 20 米屋顶排放。

五、建立健全固体废物处置的管理制度，做好各类废弃物的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滨环评批[2016]335 号

送件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批复意见

收集、回收等工作。各类垃圾委托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做到每日清理。不合格电子元器件和线路板由供应商回收。

六、项目性质、规模、地点或防治污染措施有重大变动，须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加强环保管理，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实行试生产申报，在项目符合环保竣工验收条件时，必须及时申报项目环保设施的竣工验收。

抄送	

2016 年 12 月 28 日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废水、废气部分）

2018年9月6日，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单位有：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杭州佳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服务单位）、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环评单位），会议特邀3位专家，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与会人员现场检查了该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的环保执行情况介绍、验收监测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639号。

主要建设内容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配套集成电路5000套、巡检机器人100台。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年12月，杭州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区（滨江）环境保护分局以滨环评批[2016]335号，批准了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的《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于2017年10月开工建设。目前，项目已经建设完成并进入试运营阶段。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正常。

（三）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整体验收。

（四）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约100万元，环保投资约4万元，环保投资所占比例为4%。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在建设地点、性质、主体工程和公用工程等方面与环评基本一致。环保工程进行了优化，增加1套活性炭废气处理装置。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对比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来自补焊和平行缝焊产生的焊接废气。

生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1套活性炭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于20米屋顶高空排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18年7月，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提交的验收监测报告主要结论如下:

（1）废水

经监测，本项目生活污水pH范围、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悬浮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2）污染源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废气排放中铅及其化合物、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3）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铅及其化合物、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二级标准要求。

五、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和现场检查情况，项目环保手续完善，技术资料基本齐全，较好地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杭州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区（滨江）环境保护分局批复意见中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基本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该项目废水、废气环保设施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根据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

法》的文件要求，本项目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应由当地环保主管部门组织验收。

六、后续要求

1 进一步加强环保管理，强化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落实环保设施运行台帐制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2、复核监测数据，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

验收组

俞赤 钟卫国

2018 年 9 月 6 日

本项目环评批复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滨环评批[2014]117 号

送件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

批复意见

由你单位送审，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的《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杭州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高新（滨江）〔2014〕003 号)及环评结论，同意你单位拆除 3 区配套服务楼，在地块东南位置新建主体 26 层的高层厂房，并新增红外热像仪（含组件）、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现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项目拟建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拟建内容及规模：拟建 1 幢主体 26 层高层厂房，总用地面积 2942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7972 平方米，已建建筑面积 23025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 50075 平方米，总投资 40000 万元。并新增年产红外热像仪（含组件）6000 台（套）、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 13000 套的产能。项目经济技术指标、建筑物功能布局、生产设备、原辅材料及工艺流程详见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营运期各项环境保护和噪声、水、气、固废等污染防治相关要求，并做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三、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食堂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生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滨环评批[2014]117 号

送件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

批复意见

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各类废水经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接入火炬大道市政污水管网。建设单位积极做好污水纳入城市污水管网的衔接工作，确保项目废水及时实行纳管排放。

四、地下车库尾气收集后经专用井至屋顶高空排放；厨房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井至屋顶高空排放，排放口避开敏感点。油烟净化装置必须定期清洗，确保设施正常运行。焊接等工艺废气收集后于老厂区大楼高空排放。

五、通风机械设备、水泵等设备应设置在地下室单独隔声房内，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选型时应选用低噪声和抗振动性能良好的设备，安装时采取减振降噪措施；VRV 空调室外机，安装时在空调外机与支架之间安置橡皮垫减震，加强对空调日常维护，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二类标准限值。

六、建立健全固体废物处置的管理制度，做好各类废弃物的收集、回收等工作。各类垃圾委托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做到每日清理。餐饮垃圾委托专业处置单位定时定点统一密封收运、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滨江环境保护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滨环评批[2014]117 号

送件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

批复意见

集中处置；泔水废油交由杭州绿园油脂处理公司处理。废锡膏罐、废乳化液等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七、加强项目施工期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定文明施工方案。按照环评报告表的要求，认真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弃方须根据《杭州市建筑工程渣土管理办法》要求进行运输、处理。

八、涉及 X 射线装置需委托资质单位编制辐射环评，并报我分局审批。

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须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报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抄送	

2014 年 6 月 4 日

建设项目竣工及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公示

建设项目竣工及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日期公示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滨环评批[2014]117 号）已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完成环保工程及配套辅助工程的建设并投入调试运行。现向社会各界和市民群众公示，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公众可将意见或建议来电、来信向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反映，也可来电咨询项目建设情况。(来信请注明“公示反映”)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

联系人:罗华林，联系电话：0571-86695656

电子邮箱:luohualin@dali-tech.com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3 日

建设项目竣工及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日期公示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滨环评批[2014]117 号）已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完成环保工程及配套辅助工程的建设并投入调试运行。现向社会各界和市民群众公示，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公众可将意见或建议来电、来信向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反映，也可来电咨询项目建设情况。(来信请注明“公示反映”)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

联系人:罗华林，联系电话：0571-86695656

电子邮箱:luohualin@dali-tech.com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3 日

浙

总经办〔2024〕2

各部门、全体员工

8 月 21 日上

群上班不走公司大

安全隐患，违反公

报批评，并处以罚款

公司对任何威胁

所有员工引以为戒！

特此通报。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0000730893154100 1Y

排污单位名称：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63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308931541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5月14日

有 效 期：2020年05月14日至2025年05月13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危废委托处置协议

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Hangzhou Qiantang Environmental Services Co., Ltd.

协议编号：2023 第　号

委托收集转运处置协议

甲方：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税号：913300007308931541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联系电话：

乙方：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 3276 号
联系人：王国峰　　联系电话：13967138383
鉴于：

(1)乙方为一家合法且具备提供危险废物专业收集、贮存转运处置服务的公司。

(2)甲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将产生 合同附件内约定的处置废物，属危险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杭州市有害固体废物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甲方愿意委托乙方处置上述废物。

为此，双方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责任：

1、甲方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生产经营中的危险废物（如有废包装物，包装废弃物中的残渣等不能超过 5%）进行收集并分类。对于在甲方场地收集暂存的包装废弃物，甲方全权负责其安全，防止包装废弃物污染环境，对此产生的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2、甲方应当按照乙方要求提供包装废弃物的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基本成分、性状等），确保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与合法性。因甲方提供错误资料导致的环境污染问题，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3、在废弃物装运过程中甲方应当为乙方提供进出厂方便，并提供叉车或工人等完成包装废弃物的装车工作。

4、甲方应当提前七日通知乙方，以便乙方调度运输车辆、做好入库准备。

二、乙方责任：

1、合同签订完成后，乙方协助甲方在全国固体废物监管信息系统进行危险废物年度转移计划审批。（网址：https://gfmh.meescc.cn/solidPortal/#/）。运输当天乙方协助甲方在全国固体废物监管信息系统填写提交联单。

2、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本协议约定的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转运处置服务，不得无故拒收。

3、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完成相关环保手续后 7 天内将危险废物转移运走。

4、乙方承诺其人员及车辆进入甲方的厂区将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

5、乙方将指定专人负责该废物转移、处置、结算、报送资料、协助甲方的处置核查等事宜。

三、废物计量：

废物计量以乙方过磅的重量为准。

四、废物的种类、数量、服务价格与结算方法

1、废物种类、数量、处置服务费：详见本合同附件表。

2、运输费：【 600 】元/车次（ 5 吨车）。

3、甲方应于合同签订【 10 】日内支付乙方服务费人民币【 叁仟 】元整（¥【 3000 】元）。服务费不抵作危废处置费。本合同有效期内因非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废物未接收，该费用不返还、不续用至下一个合同续约年度。

4、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若市场行情或相关法律法规发生明显变化，甲乙双方有权根据变化后的市场行情和法律规定对运输费和服务费收费标准进行调整。届时，应以双方另行书面盖章确认的报价单或补充协议作为结算依据。

5、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若有新增废物和服务内容或转运处置重量超过附件表处置重量上限时，以双方另行书面签字确认的报价单或补充协议为准进行结算。

6、甲乙双方根据处置重量与处置单价确定处置费。甲方应于危废转移且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额处置费。

乙方的银行信息：开户名称：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杭州萧山崇化支行
开户账号：353281494327

五、风险转移

若发生任何与危险废物有关的意外或者事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在危险废物交付给乙方前，由甲方承担。在危险废物交付给乙方后，由乙方承担，但甲方存在违约的情况除外。就本条目的“交付”的时间节点为：

1、甲方自行运输或自行安排第三方运输的，危险废物运至乙方并卸货完毕之时；

2、甲方委托乙方安排运输的，乙方派遣的运输车辆离开甲方厂区之时。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1、如果废物转移审批未获得主管环保部门的批准，本合同自动终止。

2、每年 12 月 25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乙方处置费年终结算日，在此期间停止收集甲方的废物。

3、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内提供给甲方的危险废物处置之外的服务内容如下：

（1）、乙方应按照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提供合法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2）、协助办理环保局危险废物年度转移计划申报。

（3）、合同期内多次的信息沟通(上门、电话、邮件等)。

七、其它：

1、甲乙双方在回收、装卸、运输、贮存包装废弃物过程中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和法规的要求。

2、若甲方废物因为特殊原因而导致某些批次废物性状发生重大变化或该废物中掺入与其不相符的物质时，乙方有权拒绝接受甲方废物。

3、甲方须将约定的包装废弃物移交给乙方。在协议有效期，若甲方将包装废弃物委托第三方处置的，由此造成的环境污染等事故和相应的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4、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双方应于协议到期前一个月内洽谈续约事宜。

5、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签订补充协议。

6、双方发生争执，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7、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

甲方：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危废处理处置品种及收费标准

废物类别	废物名称	危废代码	年计划产生量（公斤）	处置单价（元/公斤）
HW29	灯管	900-023-29	100	3.3
HW49	硒鼓墨盒	900-041-49	50	3.3
HW49	废回丝手套	900-041-49	700	3.3
HW49	分子筛氧化铝	900-041-49	450	3.3
HW49	PCB 光板	900-041-49	50	3.3
HW49	废弃电池	900-044-49	10	3.3
HW49	有机溶剂废液	900-404-06	150	3.3
HW49	油滤芯	900-041-49	50	2.5
HW09	废乳化液	900-006-09	4500	3.3
HW08	废矿物油	900-249-08	60	0
HW49	废活性炭	900-041-49	10	3.3
HW31	废锡膏锡渣	900-025-31	30	3.3

甲方盖章：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01080151883

乙方盖章：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1) 3301081024046

日期：

日期：

危废台账及转移记录

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废物名称: PCB光板　　废物类别: HW49　　上年度剩余贮存量: 80kg

产生源: 单板车间　　产生工序: /　　废物嗅、色: 绿色,无味

废物形态: ☑固态　□半固态　□液态　□气态　□颗粒状　□粉尘状　□ / (自填)

危险特性: □易燃性　□反应性　□腐蚀性　☑毒性　□感染性　□ / (自填)

包装情况: 纸箱

危险废物流向基本信息:

自行处置情况: /

委托贮存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利用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钱塘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国峰　　联系电话: 13961338387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市环路327号　　邮编:

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填表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4.1.2	/	/	/	/	/	80kg	/	罗治
2024.3.1	15kg	/	/	/	/	95kg	/	罗治
2024.4.9	/	/	/	/	95kg	0	/	罗治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废物名称: 灯管　　废物类别: HW29　　上年度剩余贮存量: 20kg

产生源: 车间，办公室更换　　产生工序: /　　废物嗅、色: /

废物形态: ☑固态　□半固态　□液态　□气态　□颗粒状　□粉尘状　□ / (自填)

危险特性: □易燃性　□反应性　□腐蚀性　☑毒性　□感染性　□ / (自填)

包装情况: 木箱

危险废物流向基本信息:

自行处置情况: /

委托贮存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利用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锦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国峰　　联系电话: 13961383383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 3276号　　邮编:

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填表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4.1.2	/	/	/	/	/	20kg	/	曾治
2024.3.12	65	/	/	/	/	85kg	/	曾治
2024.4.9	/	/	/	/	85kg	0	/	曾治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废物名称: 电池　　废物类别: HW49　　上年度剩余贮存量: 5.5 kg

产生源: 电子仪器更换　　产生工序: /　　废物嗅、色: /

废物形态: ☑固态　□半固态　□液态　□气态　□颗粒状　□粉尘状　□ / (自填)

危险特性: □易燃性　□反应性　☑腐蚀性　□毒性　□感染性　□ / (自填)

包装情况: 塑料箱

危险废物流向基本信息:

自行处置情况: /

委托贮存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利用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铁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国峰　　联系电话: 13567138387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3276号　　邮编:

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填表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4.1.2	/	/	/	/	/	5.5 kg	/	罗泓
2024.1.10	10	/	/	/	/	15.5 kg	/	罗泓
2024.4.9	/	/	/	/	15.5 kg	0	/	罗泓
2024.5.24	5	/	/	/	/	5 kg	/	罗泓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废物名称: 含汞筛分物料　　废物类别: HW49　　上年度剩余贮存量: 0kg

产生源: 定期机更换　　产生工序: /　　废物嗅、色: 白色

废物形态: □固态　□半固态　□液态　□气态　■颗粒状　□粉尘状　□ / (自填)

危险特性: □易燃性　□反应性　□腐蚀性　■毒性　□感染性　□ / (自填)

包装情况: 编织袋

危险废物流向基本信息:

自行处置情况: /

委托贮存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利用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钱塘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国峰　　联系电话: 13567138383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3276号　　邮编:

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填表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4.1.2	/	/	/	/	/	0kg	/	马洁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废物名称: 废回丝手套　　废物类别: HW49　　上年度剩余贮存量: 300kg

产生源: 精机车间　　产生工序: 擦拭车间　　废物嗅、色: 油味

废物形态: ☑固态　□半固态　□液态　□气态　□颗粒状　□粉尘状　□ / (自填)

危险特性: ☑易燃性　□反应性　□腐蚀性　□毒性　□感染性　□ / (自填)

包装情况: 未装

危险废物流向基本信息:

自行处置情况: /

委托贮存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利用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联合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国锋　　联系电话: 13567138383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奇点路8327号　　邮编:

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填表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4.1.2	/	/	/	/	/	300kg	/	罗治
2024.3.1	600kg	/	/	/	/	900kg	/	罗治
2024.4.2	300kg	/	/	/	/	1200kg	/	罗治
2024.4.9	/	/	/	/	1200kg	0	/	罗治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废物名称: 活性炭　　废物类别: HW49　　上年度剩余贮存量: 5kg

产生源: 过滤器更换　　产生工序: /　　废物嗅、色: 黑色

废物形态: □固态　□半固态　□液态　□气态　☑颗粒状　□粉尘状　□ / (自填)

危险特性: □易燃性　□反应性　☑腐蚀性　□毒性　□感染性　□ / (自填)

包装情况: 纸箱

危险废物流向基本信息:

自行处置情况: /

委托贮存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利用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科技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国峰　　联系电话: 13967138383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市环路3276号　　邮编:

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填表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4.1.2	/	/	/	/	/	5kg	/	罗洁
2024.4.2	5kg	/	/	/	/	10kg	/	罗洁
2024.4.9	/	/	/	/	10kg	0	/	罗洁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废物名称: 废矿物油　　废物类别: HW08　　上年度剩余贮存量: 0kg

产生源: 车床更换　　产生工序: /　　废物嗅、色: /

废物形态: □固态　□半固态　☑液态　□气态　□颗粒状　□粉尘状　□ / (自填)

危险特性: ☑易燃性　□反应性　□腐蚀性　□毒性　□感染性　□ / (自填)

包装情况: 塑料桶

危险废物流向基本信息:

自行处置情况: /

委托贮存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利用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科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国峰　　联系电话: 13967138383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3276号　　邮编:

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填表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4.1.2	/	/	/	/	/	0kg	/	易泓
2024.3.12	92kg	/	/	/	/	92kg	/	易泓
2024.4.5	/	/	/	/	92kg	0	/	易泓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废物名称: 乳化液　　废物类别: HW09　　上年度剩余贮存量: 800kg

产生源: 精机车间　　产生工序: 车床更换　　废物嗅、色: 乳白、油味

废物形态: □固态　□半固态　☑液态　□气态　□颗粒状　□粉尘状　□ / (自填)

危险特性: □易燃性　□反应性　☑腐蚀性　□毒性　□感染性　□ / (自填)

包装情况: 铁桶

危险废物流向基本信息:

自行处置情况: /

委托贮存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利用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铁齿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国峰　联系电话: 13967138383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海棠路327号　邮编:

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填表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4.1.2	/	/	/	/	/	800kg	/	罗治
2024.2.4	3000kg	/	/	/	/	3800kg	/	罗治
2024.3.1	500kg	/	/	/	/	4300kg	/	罗治
2024.4.9	/	/	/	/	4300kg	0	/	罗治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废物名称: 墨盒　　废物类别: HW49　　上年度剩余贮存量: 38kg

产生源: 打印机更换　　产生工序: /　　废物嗅、色: 黑色

废物形态: ☑固态　□半固态　□液态　□气态　□颗粒状　□粉尘状　□ / (自填)

危险特性: □易燃性　□反应性　□腐蚀性　☑毒性　□感染性　□ / (自填)

包装情况: 纸箱

危险废物流向基本信息:

自行处置情况: /

委托贮存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利用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科度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国峰　　联系电话: 13567138383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3276号　　邮编:

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填表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4.1.2	/	/	/	/	/	38kg	/	罗泡
2024.1.2	6	/	/	/	/	44kg	/	罗泡
2024.1.4	4.5	/	/	/	/	48.5kg	/	罗泡
2024.1.10	1.5	/	/	/	/	50kg	/	罗泡
2024.2.1	24.5	/	/	/	/	74.5kg	/	罗泡
2024.3.1	7	/	/	/	/	81.5kg	/	罗泡
2024.3.29	8	/	/	/	/	89.5kg	/	罗泡
2024.4.9	/	/	/	/	89.5	0	/	罗泡
2024.4.23	0.5	/	/	/	/	0.5kg	/	罗泡
2024.4.29	6	/	/	/	/	6.5kg	/	罗泡
2024.5.24	3	/	/	/	/	9.5kg	/	罗泡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废物名称: 乳胶、稀释剂　　废物类别: HW31　　上年度剩余贮存量: 22kg

产生源: 车间　　产生工序: /　　废物嗅、色: 白色

废物形态: □固态　☑半固态　□液态　□气态　□颗粒状　□粉尘状　□ / (自填)

危险特性: □易燃性　□反应性　□腐蚀性　☑毒性　□感染性　□ / (自填)

包装情况: 桶 塑料瓶装

危险废物流向基本信息:

自行处置情况: /

委托贮存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利用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铁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国峰　　联系电话: 13967138383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3276号　　邮编:

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填表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4.1.2	/	/	/	/	/	22kg	/	男泊
2024.3.1	5kg	/	/	/	/	27kg	/	男泊
2024.4.9	/	/	/	/	27kg	0	/	男泊
2024.4.23	5kg	/	/	/	/	5kg	/	男泊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废物名称: 油漆芯　　废物类别: HW49　　上年度剩余贮存量: 0 kg

产生源: 车床更换　　产生工序: /　　废物嗅、色: /

废物形态: ☑固态　□半固态　□液态　□气态　□颗粒状　□粉尘状　□ / (自填)

危险特性: ☑易燃性　□反应性　□腐蚀性　□毒性　□感染性　□ / (自填)

包装情况: 木箱

危险废物流向基本信息:

自行处置情况: /

委托贮存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利用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科新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国峰　　联系电话: 13567138383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3276号　　邮编:

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填表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4.1.2	/	/	/	/	/	0kg	/	罗治
2024.3.12	76	/	/	/	/	76kg	/	罗治
2024.4.9	/	/	/	/	76kg	0	/	罗治
本页合计								

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废物名称: 有机溶剂　　废物类别: HW49　　上年度剩余贮存量: 0kg

产生源: 车间清洗　　产生工序: /　　废物嗅、色: 刺激性,无色

废物形态: □固态　□半固态　☑液态　□气态　□颗粒状　□粉尘状　□ / (自填)

危险特性: □易燃性　□反应性　☑腐蚀性　□毒性　□感染性　□ / (自填)

包装情况: 塑料桶

危险废物流向基本信息:

自行处置情况: /

委托贮存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利用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委托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科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国峰　　联系电话: 13967178383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3276号　　邮编:

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填表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4.1.2	/	/	/	/	/	0kg	/	吴强
本页合计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移联单

全国统一联单编号: 20243301024242

省联单编号: 330108202400017611000003

转移计划编号:PM3301082024000176

产生单位填写			
产生单位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336500209
设施地址:	滨康路639号		
运输单位名称	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588214211
处置单位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南环路3276号2幢109室		
发运人	潘拥军	转移时间	2024-04-09 13:25:14
运输单位填写			
运输道路证号		车辆车牌号	浙AA38J3
运输起点	浙江省杭州市	运输终点	浙江省杭州市
驾驶员姓名	孙冬	驾驶员手机号	13588214211
处置单位填写			
经营许可证号	浙小危收集第0113号	接收人	孙冬
接收人电话	13588214211	接收时间	2024-04-09 13:47:26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包装方式	形态	危险特性	处置方式大类	处置方式小类	包装数量	转移数量(吨)	接收数量(吨)
PCB光板	900-041-49	箱	固态	感染性,毒性	仅收集、贮存	仅收集、贮存	1	0.09	0.09
油滤芯	900-041-49	桶	固态	感染性,毒性	仅收集、贮存	仅收集、贮存	1	0.05	0.05
硒鼓墨盒	900-041-49	箱	固态	感染性,毒性	仅收集、贮存	仅收集、贮存	1	0.01	0.01
废弃电池	900-044-49	箱	固态	毒性	仅收集、贮存	仅收集、贮存	1	0.016	0.016
废矿物油	900-249-08	桶	液态	易燃性,毒性	仅收集、贮存	仅收集、贮存	1	0.02	0.02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移联单

全国统一联单编号: 20243301024039

省联单编号: 330108202400017611000002

转移计划编号:PM3301082024000176

产生单位填写			
产生单位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336500209
设施地址:	滨康路639号		
运输单位名称	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588214211
处置单位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南环路3276号2幢109室		
发运人	潘拥军	转移时间	2024-04-09 13:25:14
运输单位填写			
运输道路证号		车辆车牌号	浙AA38J3
运输起点	浙江省杭州市	运输终点	浙江省杭州市
驾驶员姓名	孙冬	驾驶员手机号	13588214211
处置单位填写			
经营许可证号	浙小危收集第0113号	接收人	孙冬
接收人电话	13588214211	接收时间	2024-04-09 13:47:26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包装方式	形态	危险特性	处置方式大类	处置方式小类	包装数量	转移数量(吨)	接收数量(吨)
灯管	900-023-29	桶	固态	毒性	仅收集、贮存	仅收集、贮存	1	0.085	0.085
PCB光板	900-041-49	箱	固态	感染性,毒性	仅收集、贮存	仅收集、贮存	2	0.0055	0.0055
废回丝手套	900-041-49	桶	固态	感染性,毒性	仅收集、贮存	仅收集、贮存	3	1.229	1.229
废活性炭	900-041-49	箱	固态	感染性,毒性	仅收集、贮存	仅收集、贮存	1	0.0095	0.0095
油滤芯	900-041-49	桶	固态	感染性,毒性	仅收集、贮存	仅收集、贮存	1	0.0265	0.0265
废矿物油	900-249-08	桶	液态	易燃性,毒性	仅收集、贮存	仅收集、贮存	1	0.0725	0.0725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移联单

全国统一联单编号: 20243301024038

省联单编号: 330108202400017611000001

转移计划编号:PM3301082024000176

产生单位填写			
产生单位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336500209
设施地址:	滨康路639号		
运输单位名称	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588214211
处置单位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南环路3276号2幢109室		
发运人	潘拥军	转移时间	2024-04-09 13:38:12
运输单位填写			
运输道路证号		车辆车牌号	浙A82Y7F
运输起点	浙江省杭州市	运输终点	浙江省杭州市
驾驶员姓名	诸金祥	驾驶员手机号	13567101823
处置单位填写			
经营许可证号	浙小危收集第0113号	接收人	孙冬
接收人电话	13588214211	接收时间	2024-04-09 14:05:13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包装方式	形态	危险特性	处置方式大类	处置方式小类	包装数量	转移数量(吨)	接收数量(吨)
废乳化液	900-006-09	桶	液态	毒性	仅收集、贮存	仅收集、贮存	21	4.381	4.381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移联单

全国统一联单编号: 20243301031318

省联单编号: 33010820240001761100000 4

转移计划编号:PM3301082024000176

产生单位填写			
产生单位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336500209
设施地址:	滨康路639号		
运输单位名称	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处置单位名称	杭州钱唐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588214211
处置单位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南环路3276号2幢109室		
发运人	潘拥军	转移时间	2024-05-07 08:31:55
运输单位填写			
运输道路证号		车辆车牌号	浙AA38J3
运输起点	浙江省杭州市	运输终点	浙江省杭州市
驾驶员姓名	马盼旺	驾驶员手机号	13123950666
处置单位填写			
经营许可证号	浙小危收集第0113号	接收人	孙冬
接收人电话	13588214211	接收时间	2024-05-07 12:04:41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包装方式	形态	危险特性	处置方式大类	处置方式小类	包装数量	转移数量(吨)	接收数量(吨)
废锡膏锡渣	900-025-31	箱	固态	毒性	仅收集、贮存	仅收集、贮存	1	0.0275	0.0275
硒鼓墨盒	900-041-49	箱	固态	感染性,毒性	仅收集、贮存	仅收集、贮存	1	0.0795	0.0795

2024年度水费汇总

抄表日期	水表户及读数（吨）		实际用水量		两表总用量	用水费用增值税发票上（元）		备注（每吨4.7元）
	2000002402	2000002403	2000002402	2000002403		2000002402	2000002403	水费2.65每吨加污水处理费2.05每吨共4.7元每吨
2024.1.17	42232	236	2773	152	2925	7348.45	402.8	
2024.2.27	45887	305	3655	69	3724	9685.75	182.85	
2024.3.13	48120	341	2233	36	2269	5917.45	95.4	
2024.4.15	50812	463	2692	122	2814	7133.8	323.3	
2024.5.16	52984	747	2172	284	2456	5755.8	752.6	
2024.6.21	55319	810	2335	63	2398	6187.75	166.95	
2024.7.12	57928	1058	2609	248	2857	6913.85	657.2	
2024.8.14	60589	1644	2661	586	3247	7051.65	1552.9	
2024.9.					0			
2024.10.					0			
2024.11.					0			
2024.12.					0			
					0			
总计			21130	1560	22690	55994.5	4134	

企业工况说明

我司于 2024 年 06 月 13 日~14 日、06 月 17 日~18 日进行“三同时”验收监测，现将监测日的运行情况报送如下：

运行日期	生产内容	环评审批规模	当日实际规模	工况
2024 年 06 月 13 日	红外热像仪系列（含组件）	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年产红外热像仪 80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6000 台）	红外热像仪 30 套	达到 96.8%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及其集成电路	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65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13000 台）；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52 台，配套集成电路 12 套	约 94.5%
	机器人	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	机器人 1 台	/
2024 年 06 月 14 日	红外热像仪系列（含组件）	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年产红外热像仪 80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6000 台）	红外热像仪 30 套	达到 96.8%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及其集成电路	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65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13000 台）；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50 台，配套集成电路 15 套	约 90.1%
	机器人	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	/	/
2024 年 06 月 17 日	红外热像仪系列（含组件）	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年产红外热像仪 80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6000 台）	红外热像仪 30 套	达到 96.8%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及其集成电路	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65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13000 台）；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50 台，配套集成电路 12 套	约 90.1%
	机器人	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	/	/
2024 年 06 月 18 日	红外热像仪系列（含组件）	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年产红外热像仪 80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6000 台）	红外热像仪 30 套	达到 96.8%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探测器及其集成电路	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6500 台（含本次扩建项目的 13000 台）；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	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53 台，配套集成电路 15 套	约 96.4%
	机器人	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	/	/

被监测单位（盖章确认）：

日期：2024 年 6 月 19 日

Anlian Test
安联检测

CMA
231120111483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4-H-1022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境检测

委托单位 杭州佳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样品名称 废水、废气、噪声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28日

检验检测报告说明

1.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天内向本公司提出，微生物检测结果不做复检；

2. 检测数据对所检样品负责，送样委托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3.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作广告宣传；

4. 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无审核人、报告签发人签字无效；

5. 报告涂改无效；

6. 本报告部分复制，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的无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许可使用标志
CMA

单位：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东冠路 611 号 8 幢 5 层

邮编： 310053

电话： 0571-85028656

传真： 0571-85086601

Email：AL@anliantest.com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表 1　基本概况

委托单位	杭州佳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安路 688 号 2 幢 E 楼 2 层 235 室
受检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
样品名称	废水、废气、噪声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样品性状	玻璃瓶、聚乙烯瓶、溶解氧瓶、气袋、滤筒密封完好	采样日期	2024-06-13~14、06-17~18
检测地点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验室	接收日期	2024-06-13~14、06-17~18
生产负荷	/	检测日期	2024-06-13~26

表 2　检测方法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方法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铅、锡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修改单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表 3 检测设备名称及编号

项目	仪器设备名称	仪器设备型号	仪器设备编号
pH 值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SX836	2022-073
悬浮物	万分之一天平	BSA224S	2023-003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2016-135
化学需氧量	标准 COD 消解器	/	2017-040
	聚四氟乙烯滴定管	50.0mL	QJ-21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化培养箱	LRH-150	2016-050
	溶解氧测定仪	4010-1W	2023-007
动植物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InLab-2100	2014-026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2023-001
总磷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PannaA60	2021-095
铅、锡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 1000G	2021-10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022-056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表 4　污水总排口（007）检测结果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类
06 月 13 日	10:03	微黄微浊	6.8	130	476	183	14.3	2.93	63.6
	11:05		6.8	11	86	52.9	3.39	0.47	1.84
	12:16		6.9	105	287	108	10.4	2.42	3.81
	13:37		6.8	24	118	63.8	1.86	0.58	4.60
	日均值		/	68	242	102	7.5	1.60	18.5
06 月 14 日	09:33	微黄微浊	7.2	108	492	206	12.6	2.58	62.1
	11:05		7.3	65	471	195	13.3	2.26	64.2
	12:29		7.2	95	418	148	11.7	2.00	60.5
	13:41		7.4	101	373	155	13.0	1.55	54.0
	日均值		/	92	439	176	12.7	2.10	60.2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表 5　焊接废气检测结果

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处理设施		/	活性炭					
排气筒高度		m	15					
采样日期		/	06 月 17 日			06 月 18 日		
管道截面积		m^2	0.1200			0.1200		
测试断面		/	焊接废气排放出口（002）			焊接废气排放出口（002）		
平均测点烟气温度		℃	23.4			24.5		
平均烟气含湿量		%	3.20			3.10		
平均测点烟气流速		m/s	4.4			4.7		
平均标态干烟气量		m^3/h	1.67×10^3			1.80×10^3		
铅	实测浓度	mg/m^3	1.39×10^{-3}	3.21×10^{-3}	3.61×10^{-3}	1.77×10^{-3}	2.46×10^{-4}	1.74×10^{-3}
	实测平均浓度	mg/m^3	1.30×10^{-3}			1.25×10^{-3}		
	平均排放速率	kg/h	4.62×10^{-6}			2.27×10^{-6}		
锡	实测浓度	mg/m^3	1.29×10^{-3}	2.54×10^{-3}	2.71×10^{-3}	1.46×10^{-3}	6.68×10^{-4}	1.78×10^{-3}
	实测平均浓度	mg/m^3	2.18×10^{-3}			1.30×10^{-3}		
	平均排放速率	kg/h	3.68×10^{-6}			2.35×10^{-6}		

表 6　食堂油烟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处理设施		/	明旺 YHJH 系列油烟净化器				
排气筒高度		m	20				
管道截面积		m^2	0.8500				
采样日期		/	06 月 13 日				
测试断面		/	处理设施排放口（001）				
平均测点烟气温度		℃	35.7				
平均烟气含湿量		%	4.10				
平均测点烟气流速		m/s	12.5				
工作灶头数		/	17.8				
标态干烟气量		m^3/h	3.18×10^4	3.20×10^4	3.20×10^4	3.20×10^4	3.20×10^4
油烟	实测浓度	mg/m^3	0.3	0.3	0.2(舍去)	0.9	0.4
	折算浓度	mg/m^3	0.3	0.3	0.2(舍去)	0.8	0.4
	平均折算浓度	mg/m^3	0.5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表 7 食堂油烟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处理设施		/	明旺 YHJH 系列油烟净化器				
排气筒高度		m	20				
管道截面积		m^2	0.8500				
采样日期		/	06 月 14 日				
测试断面		/	处理设施排放口（001）				
平均测点烟气温度		℃	36.5				
平均烟气含湿量		%	4.0				
平均测点烟气流速		m/s	12.9				
工作灶头数		/	17.8				
标态干烟气量		m^3/h	3.32×10^4	3.29×10^4	3.24×10^4	3.27×10^4	3.29×10^4
油烟	实测浓度	mg/m^3	0.4	0.6	0.2	0.2	0.3
	折算浓度	mg/m^3	0.4	0.6	0.2	0.2	0.3
	平均折算浓度	mg/m^3	0.3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表 8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地点	采样时间		非甲烷总烃（mg/m³）
上风向 003	2024.06.13	10:19~11:19	0.51
		11:22~12:22	0.30
		13:48~14:48	0.34
下风向 004		10:28~11:28	1.09
		11:31~12:31	0.95
		13:56~14:56	0.85
下风向 005		10:37~11:37	0.64
		11:38~12:38	0.67
		14:05~15:05	0.48
下风向 006		10:42~11:42	0.43
		11:44~12:44	0.55
		14:13~15:13	0.54
上风向 003	2024.06.14	09:08~10:08	0.26
		11:17~12:17	0.26
		13:18~14:18	0.28
下风向 004		09:13~10:13	0.24
		11:27~12:17	0.21
		13:24~14:24	0.20
下风向 005		09:21~10:21	0.18
		11:33~12:33	0.25
		13:29~14:29	0.27
下风向 006		09:26~10:26	0.27
		11:39~12:39	0.24
		13:35~14:35	0.23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表 9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昼间 L_{eq} dB(A)	
			测量时间	测量结果
2024.06.13	厂界东侧 1#	车辆通行	12:22~12:25	57.4
	厂界南侧 2#	企业生产	12:48~12:51	56.0
	厂界西侧 3#	企业生产	12:40~12:43	55.8
	厂界北侧 4#	车辆通行	12:28~12:31	57.9
2024.06.14	厂界东侧 1#	车辆通行	11:51~11:54	58.3
	厂界南侧 2#	工业生产	12:24~12:27	55.7
	厂界西侧 3#	工业生产	12:16~12:19	57.3
	厂界北侧 4#	车辆通行	11:59~12:02	57.9

——以下空白——

编制人：裘椤芳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日期：2024 年 06 月 28 日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附：

气象条件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时段	气温（℃）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天气状况
2024.06.13	10:19~11:42	32.1	100.2	东南	1.2	晴
	11:22~12:44	32.4	100.2	东南	1.2	晴
	13:48~15:13	30.2	100.2	东南	1.2	晴
	12:22~12:51	32.3	100.2	东南	1.2	晴
2024.06.14	09:08~10:26	27.3	100.5	东南	2.0	晴
	11:17~12:39	30.2	100.5	东南	1.9	晴
	13:18~14:35	32.1	100.2	东南	2.0	晴
	11:51~12:27	30.2	100.5	东南	2.0	晴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检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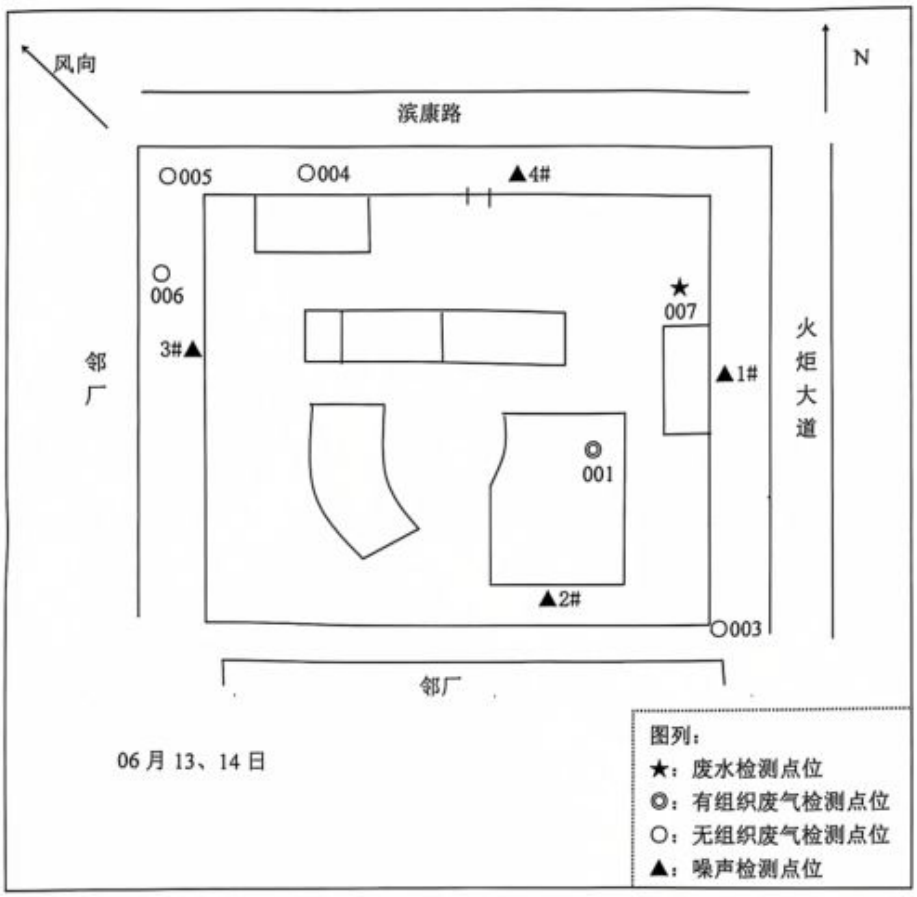

06 月 13、14 日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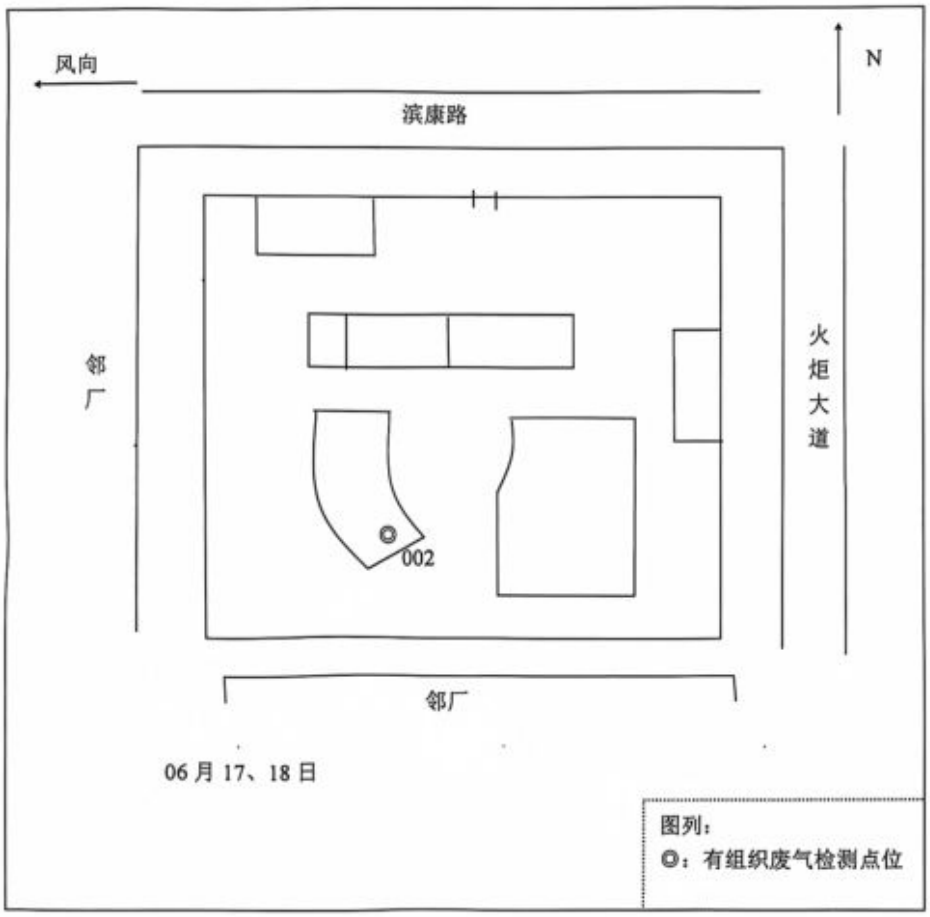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外热像仪及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高新（滨江）发改备[2014]003 号			建设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			
	行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80 电子器件制造 397					建设性质	☐新 建　☑ 扩 建　☐ 技 术 改 造							
	设计生产能力	现有项目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其他红外热像仪 2000 台、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3500 台及其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本次扩建项目年产红外热像仪 6000 台，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3000 台。建成后全厂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其他红外热像仪 8000 台、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6500 台及其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					实际生产能力	现有项目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其他红外热像仪 2000 台、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3500 台及其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本次扩建项目年产红外热像仪 6000 台，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3000 台。建成后全厂年产 DL 系列红外热像探测仪产量 1300 套、其他红外热像仪 8000 台、年产非制冷红外焦平面阵列探测器 16500 台及其配套集成电路 5000 套、年产巡检机器人 100 台。				环评单位	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滨江分局					审批文号	滨环评批[2014]11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13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 年 05 月 14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登记编号 91330000730893154 1001Y			
	验收单位	杭州佳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0%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10			所占比例（%）	0.275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0			所占比例(%)	0.5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71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4			绿化及生态（万元 ）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 小时			
运营单位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000730893154 1			验收时间	2024 年 10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排气量		/	/	/	/	/	/	/	/	/	/	/	/
	非甲烷总烃		/	/	/		/	/	/	/	0.568	0.568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排水量		/	/	/	/	/	/	/	/	2.38272	2.56541	/	/
	COD		/	340.5	500	/	/	/	/	/	0.953	1.284	/	/
	氨氮		/	10.1	35	/	/	/	/	/	0.048	0.128	/	/
	总氮		/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烟粉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 (8)- (11)，(9)= (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